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的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6)

主要交易

收購盧浮集團的100%股權

本公司財務顧問

Deloitte.

德勤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定義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6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標的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II-1
附錄三 — 標的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I-1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V-1
附錄五 — 有關盈利預測的函件	V-1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VI-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轉讓人」	指	具有本通函第16頁所載涵義
「Baccarat」	指	Baccarat，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société anonyme)，是盧浮集團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水晶製造
「Baccarat集團」	指	Baccarat連同其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法國、中國及香港銀行的營業日(即除星期六、星期日及法國、中國及香港公眾假期以外的日子)
「資產剝離」	指	(i)自標的集團剝離Baccarat股份；及(ii)標的集團於交割前處置若干投資控股公司及若干豪華酒店公司
「交割」	指	股份購買協議下交易的交割，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完成
「交割託管協議」	指	賣方(作為賣方)、盧森堡海路投資(作為買方)與Maître Nicolas Baum(作為託管人)就交易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的交割託管協議
「本公司」	指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對價」	指	交易的對價(包含股份購買價款及應收賬款轉讓價款)
「保證金」	指	具有本通函第10頁所載涵義
「保證金託管協議」	指	賣方(作為受益人)、錦國投(作為要約人)與Maître Edouard Mourgue-Molines(作為託管人)就交易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的保證金託管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釋 義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	指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買賣)、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本公司就交易的財務顧問
「EBITDA」	指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EBITDA調整」	指	具有本通函第14頁所載涵義
「經擴大集團」	指	於收購標的集團交割後的經擴大集團
「失效日」	指	具有本通函第8頁所載涵義
「延長失效日」	指	具有本通函第8頁所載涵義
「首次賠償解付日期」	指	具有本通函第17頁所載涵義
「全服務酒店」	指	以齊全的酒店功能和設施為基礎，為賓客提供全方位優質周到服務的酒店
「盧浮集團」或「標的」	指	Groupe du Louvre，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的簡單股份有限公司(<i>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i>)。盧浮集團擁有Star Eco的100%股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賠償託管金額」	指	具有本通函第15頁所載涵義
「賠償義務」	指	具有本通函第15頁所載涵義
「錦江酒店股份」	指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及B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且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釋 義

「錦江國際」	指	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5%股權
「錦國投」	指	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錦江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日圓」	指	日本國法定貨幣日圓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授予選擇權的函」	指	錦國投向本公司及錦江酒店股份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的授予選擇權的函
「盧浮酒店集團」	指	Louvre Hotels Group，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的簡單股份有限公司(<i>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i>)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與修改的版本為準)
「貸款協議」	指	盧浮集團、Star Eco及盧浮酒店集團與委託總協調人和初始貸款行、擔保代理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簽署的信貸協議
「盧森堡海路投資」	指	盧森堡海路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盧森堡法律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錦江酒店股份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
「標準守則」	指	根據上市規則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
「波蘭茲羅提」	指	波蘭法定貨幣波蘭茲羅提
「波蘭」	指	波蘭共和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中國估值師」	指	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釋 義

「應收賬款轉讓價款」	指	根據應收賬款轉讓協議由轉讓人將應收賬款轉讓予盧森堡海路投資的價款
「股份購買價款」	指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由盧森堡海路投資向賣方收購盧浮集團全部股份的價款
「賣出期權」	指	錦國投根據賣出期權協議就交易向賣方授出的賣出期權
「賣出期權協議」	指	賣方(作為受益人)與錦國投(作為要約人)就交易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的賣出期權協議，經賣方與盧森堡海路投資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的修訂協議第1號所修訂
「應收賬款」	指	具有本通函第12頁所載涵義
「應收賬款轉讓協議」	指	賣方、Star SDL Holdings S.à.r.l.(連同賣方作為轉讓人)與盧森堡海路投資(作為受讓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的有關交易的應收賬款轉讓協議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二次賠償解付日期」	指	具有本通函第17頁所載涵義
「有限服務酒店」	指	以適合大眾消費，突出住宿核心產品，為賓客提供基本的專業服務的酒店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不時修訂與修改的版本為準)
「股份購買協議」	指	盧森堡海路投資與賣方就交易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的股份購買協議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Star Eco」	指	Star Eco SAS，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的簡單股份有限公司(<i>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i>)

釋 義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銀團貸款」	指	具有本通函第12頁所載涵義
「標的集團」	指	盧浮集團、Star Eco及盧浮酒店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
「交易」	指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由盧森堡海路投資向賣方收購盧浮集團全部股份及根據應收賬款轉讓協議由賣方向盧森堡海路投資轉讓應收賬款
「交易文件」	指	股份購買協議、應收賬款轉讓協議及交割託管協議
「觸發日」	指	具有本通函第9頁所載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評估報告」	指	中國估值師編製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的標的集團評估報告
「賣方」	指	Star SDL Investment Co S.à.r.l.，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i>société à responsabilité limitée</i>)
「工作理事會」	指	具有本通函第8頁所載涵義
「二零一四年EBITDA」	指	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12個月期間盧浮酒店集團層面合併經審計財務報表釐定的EBITDA
「歐元」	指	歐盟法定貨幣歐元

本通函採用1.0歐元兌8.57港元以及人民幣1.0元兌1.25港元匯率，僅供說明之用，並非表示任何港元或人民幣或歐元金額目前或曾經或能夠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必定能夠兌換。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6)

執行董事：

俞敏亮先生
陳文君女士
楊衛民先生
楊原平先生
邵曉明先生
韓敏先生
康鳴先生

中國法定地址：

中國上海市
楊新東路24號
316至318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延安東路100號
聯誼大廈26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季崗先生
芮明杰博士
楊孟華先生
孫大建先生
屠啓宇博士
沈成相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
32樓3203室

敬啟者：

主要交易

收購盧浮集團的100%股權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發出有關交易的公告。

刊發本通函主要目的是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

- (a) 如本通函所載的交易詳情；

- (b)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 (c) 標的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 (d) 標的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e)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
- (f) 有關盈利預測的函件。

II. 參與交易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錦國投與賣方簽署了一份賣出期權協議(附件包括：擬簽署的股份購買協議、交割託管協議、應收賬款轉讓協議)、錦國投與賣方、Maître Edouard Mourgue-Molines(作為託管人)簽署保證金託管協議(相關協議的主要內容見下文)。賣方與錦國投同意，錦國投可指派其關聯方擔任交易的收購方。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錦江國際提請本公司和本公司附屬公司錦江酒店股份評估及確認是否作為收購方參與交易。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錦國投向本公司及錦江酒店股份出具了授予選擇權的函，同意授予本公司及錦江酒店股份(包括各自的附屬公司)受讓盧浮集團100%股權的選擇權。倘若本公司或錦江酒店股份同意收購上述股權，於賣方根據賣出期權協議行使賣出期權後，其將以收購方身份簽署交易文件，並將於簽署交易文件後向錦國投支付保證金本金等額的款項。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董事會及錦江酒店股份董事會均同意由錦江酒店股份全資附屬公司盧森堡海路投資參與交易。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東錦江國際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就有關交易的股東書面批准。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錦江酒店股份取得其股東就交易的批准。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錦國投通知賣方其根據賣出期權協議向盧森堡海路投資轉讓任何及所有賣出期權協議項下的權利和利益的決定。

本公司和錦江國際在近三年一直在積極地考慮標的集團和其他潛在目標。本公司已在積極地參與整個交易的過程，包括初步協議(即賣出期權協議和保證金託管協議)的討論和談判，基於本集團的業務和市場定位，本公司與錦江國際的想法一直是由本集團處理交易。由於時間上的約束以及交易的競爭性公開招標程式所產生的限制以及賣方對於錦江國際作為本公司母公司的地位考慮，為了本集團的利益，錦江國際(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錦國投)簽署了上述初步協議，以支持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董事)認為交易的條款公平及合理，為正常商業條款，以及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

A. 賣出期權協議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賣方(作為受益人)與錦國投(作為要約人)訂立賣出期權協議。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錦國投通知賣方其根據賣出期權協議向盧森堡海路投資轉讓任何及所有賣出期權協議項下的權利和利益的決定。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賣方與盧森堡海路投資就賣出期權協議訂立修訂協議第1號。

賣出期權協議的主要條款摘述如下：

賣出期權

錦國投就交易向賣方授予賣出期權。

賣出期權的行使

賣方應在盧浮酒店集團中心工作理事會(「**工作理事會**」)的通報／徵詢程式結束後五(5)個營業日內，行使賣出期權。賣出期權行使時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失效日**」)屆滿，賣出期權將於失效日後一日的上午零點零一分(巴黎時間)自動失效。如在失效日之前，上述通報／徵詢程式尚未結束，每一方可在失效日當天中午十二時正(巴黎時間)或之前書面通知另一方將賣出期權行使時期自失效日起延長兩(2)個月(即延長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延長失效日**」))。

如果工作理事會在失效日(或延長失效日)之前就交易給出其意見，則通報／徵詢程式結束。如果工作理事會未能於最後會議時間或最晚於延長失效日時就交易給出其意見，且盧森堡海路投資已履行與通報／徵詢程式相關的所有義務，則可視作工作理事會已經事實上給出了不利的意見，從而結束了通報／徵詢程式。

賣出期權的行權條件滿足後，賣方可以要求盧森堡海路投資簽訂交易文件。倘若賣出期權的行權條件未滿足，或賣方選擇放棄要求盧森堡海路投資履行收購承諾的權利，交易將終止。

賣方通過向盧森堡海路投資發送信函的形式行使賣出期權。賣出期權一經行使不得撤銷。

賣出期權的行權條件獲滿足，而賣方於失效日前已行使賣出期權。

排他條款

賣方承諾，由賣出期權協議生效日至賣方收到錦國投指示將保證金存入託管人開立的銀行賬戶而發送的銀行電匯指引副本日(「觸發日」)期間，賣方不與除錦國投以外的任何第三方簽訂任何有關交易或類此交易的協議。觸發日起，賣方將終止與除錦國投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就交易或類似交易相關的任何討論和商談。

賣方還作出了類似的排他性承諾，適用於自觸發日起至股份購買協議簽署日和失效日(或延長失效日)中較早之日的期間。

違約責任

若直至延長失效日，在盧森堡海路投資已經遵守相關條款下所有義務的前提下，賣方在達到行權條件而未選擇行權，或由於其自身原因在交割日時未成功實

施交割，賣方應向盧森堡海路投資賠償。倘若盧森堡海路投資違反其相關義務及未成功履行交割，亦須向賣方賠償。

由於交割於交割日成功履行，盧森堡海路投資無須根據此條款向賣方賠償。

轉讓

未經另一方事先書面批准，一方不得轉讓賣出期權協議項下任何權利、利益或義務；錦國投可以向其指定的一個或多個關聯方轉讓其在協議項下的任何或全部權利和利益。

法律約束力

倘若賣方行使賣出期權，賣出期權協議即構成盧森堡海路投資確定和具約束力的承諾以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及遵照相關條款條件以其他方式完成交易。

B. 保證金託管協議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賣方(作為受益人)、錦國投(作為要約人)與Maître Edouard Mourgue-Molines(作為託管人)訂立保證金託管協議。保證金託管協議的主要條款摘述如下：

保證金

根據保證金託管協議，錦國投同意遵照該協議的條款與條件，將一筆金額為100,000,000歐元(相等於約857,000,000港元)的保證金(「保證金」)存入託管賬戶。

保證金的解付

倘有下列情況，保證金須返還給錦國投：(1)於延長失效日，賣出期權行權條件已經達成，但賣方未行使賣出期權；(2)於延長失效日，賣方尚未取得法國金融市場管理局(Autorité des Marchés Financiers)對資產剝離中描述的從盧浮集團剝離Baccarat股份相關的豁免；或(3)儘管賣出期權行權條件已經達成，但賣方決定不行使賣出期權，或賣方違反交割的相關義務，以致未實施交割。

董事會函件

倘有下列情況，保證金須支付給賣方：(1)錦國投違反交割相關義務，以致未實施交割；或(2)交割順利實施，在此情況下，有關金額將計作股份購買價款的一部分。

錦國投將保證金存入託管賬戶。由於保證金於交割時返還賣方，一筆相等於保證金本金的款項於交割時自盧森堡海路投資支付予賣方的對價中扣除。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的公告所披露，倘錦江酒店股份的股東批准通過盧森堡海路投資參與交易，且倘賣方根據賣出期權協議行使賣出期權，盧森堡海路投資須於簽署交易文件後向錦國投支付保證金本金等額的款項，目的為償還錦國投代表收購方(即盧森堡海路投資)於託管賬戶存入的保證金。於二零一五年三月，盧森堡海路投資向錦國投支付保證金本金等額的款項。

III. 訂立交易文件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盧森堡海路投資與賣方簽署股份購買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盧森堡海路投資與賣方及其關聯方簽署應收賬款轉讓協議和交割託管協議。

交易文件的主要條款摘述如下：

A. 股份購買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

訂約方

買方： 盧森堡海路投資

賣方： Star SDL Investment Co S.à.r.l.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盡其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及賣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集團及本集團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待收購的資產

盧浮集團100%股權。交割日，賣方(及其有關關聯方)亦須將應收賬款轉讓協議所定的應收賬款轉讓予盧森堡海路投資。

股份購買價款

受制於EBITDA調整，股份購買價款為13億歐元(相等於約111億港元)的金額減去標的集團預估交割淨財務債務的餘額。

標的集團預估交割淨財務債務主要包括應收賬款和銀團貸款，具體包括：

1. 應收賬款

在交割日，標的集團應付賣方及其關聯方屬於融資性質的負債餘額減去已由標的集團向賣方及其關聯方預付的現金(「應收賬款」)。

2. 銀團貸款

在交割日，標的集團根據貸款協議尚未償還銀行的貸款本金和產生的利息的總金額(「銀團貸款」)。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即交割日)，盧森堡海路投資已支付1,276,982,372.98歐元(相等於約10,943,738,936.44港元)，具體包括：支付盧浮集團100%股權的預估股份購買價款475,089,654.17歐元(相等於約4,071,518,336.24港元)；償付賣方和Star SDL Holdings S.à.r.l.(賣方唯一股東)對標的集團的應收賬款淨值521,391,975.85歐元(相等於約4,468,329,233.03港元)(誠如根據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為交割日)的財務資料所預計)；結清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為交割日)的銀團貸款金額280,500,742.96歐元(相等於約2,403,891,367.17港元)。

盧森堡海路投資已支付的盧浮集團100%股權的股份購買價款和應收賬款轉讓價款的合計額（即對價）為996,481,630.02歐元（相等於約8,539,847,569.27港元）。實際對價金額須根據多種因素釐定，包括標的集團的歷史財務報表、酒店業規模相似的市場可資比較案例及其他國際參與者的倍數、現時酒店業的市況及未來前景、評估報告、業務及商業因素及訂約方的商業談判，並可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所載對價調整機制而相應調整。編製評估報告的原因為其乃中國法律法規所規定，僅用作參考用途，且並非本公司評估對價及交易的主要因素或唯一因素。

根據中國估值師編製的評估報告，標的集團企業評估值為1,484,410,000歐元（相等於約12,721,393,700港元）、標的集團權益評估值為636,469,000歐元（相等於約5,454,539,330港元）。

盧森堡海路投資以保證金解付部份對價及以現金電匯至賣方指定的銀行賬戶結清對價，該資金由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約12.9億歐元（相等於約110.6億港元）提供。

對價調整機制

股份購買價款將根據以下對價調整機制進行調整：

交割淨財務債務調整

- (i) 倘若交割淨財務債務金額高於預估交割淨財務債務，則股份購買價款須調減相等於調整的金額；及
- (ii) 倘若交割淨財務債務金額低於預估交割淨財務債務，則股份購買價款須調增相等於調整的金額。

交割淨財務債務的金額以標的集團於交割日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為基準而釐定。預估交割淨財務債務的金額以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

日(為交割日)的財務資料及標的集團由有關貸款行所確定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為交割日)尚未償還的銀團貸款而釐定。

EBITDA調整

倘若最終釐定的二零一四年EBITDA低於金額104,500,000歐元(相等於約895,565,000港元)，股份購買價款須調減(「**EBITDA調整**」)上述金額與二零一四年EBITDA差額乘以約定倍數(即11.8)。倘若最終釐定的二零一四年EBITDA相等於或高於上述金額，則股份購買價款不作調整。

二零一四年EBITDA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盧浮酒店集團層面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釐定。金額104,500,000歐元(相等於約895,565,000港元)乃根據各方之間的談判而釐定，並參考(其中包括)盧浮酒店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賣方須編製並向盧森堡海路投資傳遞(其中包括)以下報表：(i)二零一四年EBITDA；(ii)實際交割淨財務債務；(iii)交割淨財務債務調整(如有)；及(iv)交割日起90個營業日內的EBITDA調整(如有)。

為免生疑，標的集團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EBITDA未必與二零一四年EBITDA相等。由於資產剝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盧浮集團就其管理團隊於二零一四年承受相關費用及額外成本，例如(其中包括)僱員酬金、處置其投資的收益或虧損及相關專業費用。董事認為，在資產剝離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後，標的集團的財務表現將與盧浮酒店集團一致。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賣方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仍在編製上述報表。因此，交割淨財務債務調整及EBITDA調整均未釐定。根據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得到的資料，就董事所知，董事認為交割淨財務債務調整或EBITDA調整(如有)均不重大，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該等調整(如有)作出進一步公告。

對價基準

股份購買協議根據公平磋商按正常商業條款商定。對價參照下列各項釐定：(i)採用收益法的評估報告；(ii)標的集團財務報表、營運及業務；(iii)商業因素，譬如標的集團的未來業務潛力及本公司長遠的戰略、業務及重組計劃；及(iv)對價是否公平合理。

交割條件

股份購買協議和交易的完成不受任何先決條件。

交割日

交割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進行，或雙方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或之前共同書面確認的早於交割最後期限日(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其他日期進行。如果交割未於交割最後期限日或之前發生，股份購買協議自交割最後期限日後的第二天自動終止。

交割時，盧森堡海路投資代表標的集團償還標的集團尚未償付的銀團貸款項下的本金和產生的利息。

資產剝離

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至交割日期間，賣方須促使資產剝離的完成。

賠償託管

為保證股份購買協議項下賣方的賠償義務，一筆相等於60,000,000歐元(相等於約514,200,000港元)的款項(「**賠償託管金額**」)應於交割時由盧森堡海路投資代表賣方支付到交割託管帳戶中並根據交割託管協議的條款保存。賠償託管金額應當根據交割託管協議的條款和條件從賠償託管帳戶中解付。賣方同意就賣方或標的集團由於下列事項實際蒙受的所有虧損，賠償盧森堡海路投資，使其無損(「**賠償義務**」)：

- (i) 賣方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作出的聲明及保證的任何違反或不準確；及

(ii) 賣方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的任何契諾、協議或任何其他承諾的任何違反。

盧森堡海路投資毋須遵守賠償義務。

盧森堡海路投資已代表賣方將賠償託管金額予支付到交割託管帳戶中。因此，一筆相等於賠償託管金額的款項自對價中扣除。

B. 應收賬款轉讓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訂約方

轉讓人： 賣方

Star SDL Holdings S.à.r.l.，賣方唯一股東(統稱「轉讓人」)

受讓人： 盧森堡海路投資

轉讓和購買應收賬款

轉讓人應向盧森堡海路投資轉讓，而盧森堡海路投資則從轉讓人收購及繼承，轉讓人各自對於應收賬款的全部產權、權利、權益及利益。

對價與支付方式

應收賬款轉讓價款應由盧森堡海路投資遵照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與條件為其本身及代表Star SDL Holdings S.à.r.l.(由後者明確表示同意)向賣方支付。

完成

根據應收賬款轉讓協議建議進行的應收賬款轉讓應於交割時同步完成。

C. 交割託管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盧森堡海路投資、賣方與Maitre Nicolas Baum(作為託管人)訂立交割託管協議，其內容包括(其中包括)：就賠償託管金額的支付與解付等事項進行了約定。

賠償託管金額解付詳情如下：

- (i) 盧森堡海路投資應通知賣方其根據賠償義務針對賣方的任何申索，而該申索的金額得到賣方與盧森堡海路投資同意，有關金額須以盧森堡海路投資作為解付的受益人而向其解付，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託管人須根據法院決定支付須向盧森堡海路投資支付的所有款項的總額；
- (ii) 於交割賠償協議日期後的十二(12)個月後的日期(「首次賠償解付日期」)，向賣方解付賠償託管金額相等於託管賬戶於首次賠償解付日期時餘下的賠償託管金額(為免生疑問，根據上文(i)於該日期前任何資金解付均計算在內)與根據上文(i)的賠償義務產生的申索款項總額超出首次賠償解付日期前的可扣除金額(未獲協定及釐定以及(如有關)根據上文(i)獲解付)之間差異的50%的部分。各方確認並同意倘根據此(ii)將予解付的金額為負數，概無資金款項須向賣方解付；及
- (iii) 於交割賠償協議日期後的十八(18)個月後的日期(「第二次賠償解付日期」)，向賣方解付賠償託管金額相等於託管賬戶於第二次賠償解付日期時餘下的賠償託管金額與根據上文(i)的賠償義務產生的申索款項總額超出第二次賠償解付日期前任何時間的可扣除金額(未獲協定及釐定以及(如有關)根據上文(i)獲解付)之間差異的部分。各方確認並同意倘根據此(iii)將予解付的金額為負數，概無資金款項須向賣方解付。

賠償義務產生的任何申索的責任或數額以及根據上文(i)獲通知的任何申索的

董事會函件

責任或數額不得於交割起二十(20)年期間屆滿後根據上文(i)獲協定或釐定或(如有關)獲解付，申索金額(連同其任何收入)須於上述期間屆滿後繼續存放於託管賬戶，直至有所協定或釐定。

IV. 交易交割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賣方向盧森堡海路投資交付了盧浮集團100%股權已經轉讓的證明文件。盧浮集團100%股權的無他物權負擔的所有權已被轉讓給盧森堡海路投資。於該日期，盧浮集團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通過錦江酒店股份間接擁有50.32%股權。根據交易文件，其後出售於盧浮集團的股份概無限制。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各項交割相關事宜已經完成。錦江酒店股份進行各項交接工作。該等交接工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向盧浮集團各現任及前任僱員發出交割函件；
- (ii) 向相關欠債公司發出有關轉讓應收賬款的通知；
- (iii) 根據法國法律向法國中央銀行(Banque de France)作出聲明／備案；
- (iv) 向法國稅務機關註冊交易及支付所有就交易的印花稅、轉讓稅或註冊稅；
- (v) 有關於主管商業法院或商業登記處(視情況而定)變更法國及盧森堡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相關備案；及
- (vi) 變更標的集團內的銀行機關，並確認收悉來自相關銀行有關變更銀行機關的指示。

於本通函日期，上述安排已完成。

錦江酒店股份亦將依照錦江酒店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分別披露的《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購買報告書》及草案修訂稿開展實施各項整合措施。

因此，交割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完成。

V. 交易的理由與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全服務酒店運營與管理、有限服務酒店營運與特許經營、餐廳營運及其他酒店相關業務。

由於標的集團主要從事不同經濟型連鎖酒店業務及高檔酒店業務的營運，董事會有意通過交易拓展其於錦江酒店股份的有限服務酒店組合。此外，標的集團於各方進行交易談判之前已開展項目處置資產剝離下的豪華酒店經營業務及水晶器皿生產經營業務。因此，賣方有意僅出售經濟型連鎖酒店業務及中高檔酒店業務予本公司，該等業務亦與錦江酒店股份的主要業務一致。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參與交易，理由如下：

(i) 有利於本集團把握歐洲旅遊及酒店市場機會

近年來，中國出境遊規模高速發展。根據中國旅遊經濟藍皮書數據，中國於二零一三年已然成為世界第一大出境旅遊消費國。

歐洲是深受中國遊客喜愛的出境遊目的地，其中法國又是最受中國遊客歡迎的國家之一。隨著商務活動越發頻繁和中國出境旅遊市場的擴大，歐洲酒店業預期將迎來新的增長。

董事會相信，歐洲擁有全球最大的酒店市場，交易將有利於本集團迅速進軍歐洲市場，把握歐洲旅遊及酒店市場機會。

(ii) 有利於本集團實現國際化戰略佈局，提升業務規模和市場佔有率

交割後，本集團資產規模和業務覆蓋範圍將得到顯著提升。憑藉標的集團在歐洲酒店行業的深厚底蘊和行業地位，本集團能夠迅速將業務拓展到國際市場，實現本集團國際化戰略佈局。此外，本集團能夠通過交易積累海外併購及跨國企業管理經驗，加強本集團於國際酒店行業的競爭力並在未來的發展中佔得決定性的先機。

董事會相信，標的集團於歐洲及全球具有較高的市場地位和廣泛的認可度。本集團於交割後控股盧浮集團，享有其優質酒店資產和品牌，提升現有業務規模和市場佔有率，為本公司拓展新的業務發展空間，為錦江酒店股份打造可持續發展的經營模式。

(iii) 有利於本集團完善酒店品牌系列、提升企業價值

交割後，本集團擁有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Kyriad系列(Kyriad及Kyriad prestige)及Golden Tulip系列(Tulip Inn, Golden Tulip及Royal Tulip)等標的集團擁有、管理及營運的酒店業務品牌，範圍涵蓋大量經濟型及少數中高檔酒店。由於標的集團在多個細分市場具有優勢，交易有助於進一步完善本集團的品牌系列。通過交易，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及標的集團將可以於酒店及旅遊業務實現資源分享，建立以橫跨「中國 — 歐洲」概念為基礎的全球領先品牌的連鎖酒店。董事會相信，品牌戰略的實施，將擴大本集團的規模和影響力，提高核心競爭力，提升企業價值。

(iv) 有利於本集團的優勢互補、發揮協同效應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全服務酒店及有限服務酒店營運商，在國內市場上擁有豐富的渠道資源和強大的資源整合能力。標的集團是歐洲實力雄厚的經濟型／中檔酒店運營商，擁有廣闊的海外渠道資源、成熟的管理體系、經驗豐富的國際化管理團隊以及先進的業務模式。因此，交易將有助於本集團與標的集團實現優勢互補，發揮協同效應，迅速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效率和競爭實力。

通過交易，本集團正積極融合與標的集團在經營、管理、財務、技術、行銷、品牌和文化等方面的優勢互補，發揮資源協同效應，實現酒店業態資源分享。同時，本集團通過交易，可以引進國外著名酒店管理集團長期積累的品牌、人才、技術等重要資源，從而提高本集團的國際化管理水準。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交易的條款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VI. 交易產生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收入

交割後，盧浮集團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而盧浮集團的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考慮到盧浮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繼續經營其業務，預期本公司將於交割時自標的集團錄得額外收入流。

資產及負債

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53.763億元(相等於約192.204億港元)。根據誠如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的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猶如交易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完成)，經擴大集團的資產總額將增加約人民幣125.336億元(相等於約156.670億港元)至約人民幣366.970億元(相等於約458.713億港元)，而經擴大集團的負債總額將增加約人民幣123.842億元(相等於約154.803億港元)至約人民幣211.714億元(相等於約264.643億港元)。因此，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將增加約人民幣1.494億元(相等於約1.868億港元)至約人民幣155.257億元(相等於約194.071億港元)。

財務槓桿

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資本與負債的比率(定義為本公司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約為14.8%。根據誠如本通函附錄四所載的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猶如交易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完成)，經擴大集團的借款總額將約為人民幣136.038億元(相等於約為170.048億港元)，而經擴大集團的資產總額則將約為人民幣366.970億元(相等於約為458.713億港元)，資本與負債的比率則約為37.1%。

誠如「V. 交易的理由與裨益」一節所述，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能通過交易拓展其酒店組合、改善品牌形象、實現其國際化戰略佈局及發揮協同效應。此外，交割後，本集團將繼續抓緊機會優化標的集團的酒店物業組合，以提升其資產流動性及整體資產回

報。因此，考慮到上述事項及鑒於交易後資本與負債的比率的上升，董事會認為交易為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VII. 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及經營前景

全球經濟復甦存在不確定性、國內宏觀經濟增速放緩、酒店行業結構性供過於求、以及移動互聯網信息技術快速發展等因素將繼續影響本集團主營業務的發展。但隨著國務院《關於促進旅遊業改革發展的若干意見》等政策的落實，以及上海迪斯尼等項目的輻射效應，中國酒店旅遊業未來發展前景廣闊，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積極應對挑戰，把握機遇，對於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本集團將加快核心產業發展，推進國際化進程；積極做好標的集團交割後的各項工作，發揮國際併購效應，借鑒國際合作夥伴的專業經驗，通過「走出去」和「引進來」，加快提升本集團管理水平和核心競爭力，並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境內外佈局，提升跨國經營能力。

本集團將把握國資改革機遇，推進市場化進程。本集團將推進機制體制改革，探索適應互聯網經濟時代的經營模式創新和轉型，完善市場化薪酬考核體系和激勵約束機制。本集團會發揮其專業化優勢，打造以酒店為核心的旅行服務產業鏈。本集團並會繼續推進資產流動和物業調整，進一步提升資產的整體回報和企業價值。圍繞提質增效，完善功能中心和系統平台建設。不斷強化和完善降本增收舉措，多渠道拓展本集團的營銷網絡，優化用工結構和人員成本。

本集團將圍繞全球佈局、跨國經營，將錦江酒店打造為世界知名品牌的願景。通過提升本集團在品牌、網絡、人力資源和管理系統等各方面的核心競爭力，努力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中國酒店旅遊行業的領先者。

VIII. 有關賣方及標的集團的資料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是盧浮集團之唯一股東，並無其他主要業務。賣方是一家國際領先的房地產投資基金美國喜達屋資本集團(Starwood Capital Group)的間接附屬公司。

有關標的集團的資料

下文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標的集團之業務及財務資料：

業務

盧浮集團為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的簡單股份有限公司(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由賣方擁有100%股權，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盧浮集團擁有Star Eco的100%股權，盧浮酒店集團為Star Eco的直接附屬公司。

標的集團為全球主要連鎖酒店集團(按旗下酒店家數為比較依據)。標的集團主要營運若干連鎖酒店業務，通過品牌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Kyriad系列(Kyriad及Kyriad prestige)營運經濟型酒店業務及品牌Golden Tulip系列(Tulip Inn、Golden Tulip及Royal Tulip)營運中高檔酒店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標的集團(通過其附屬公司盧浮酒店集團)在全球46個國家擁有、管理及通過特許經營安排經營1,115家酒店，共提供91,154間客房，旗下酒店主要分佈在歐洲地區，共計970家，佔比約87.00%。其中歐洲地區主要集中在法國，共計酒店數820家，佔歐洲酒店總數約84.54%。另外，標的集團旗下酒店亦覆蓋歐洲主要國家，如義大利、英國、荷蘭等。與此同時，標的集團也在不斷拓展全球市場，目前已進入美國、中東、非洲、亞洲及其他區域。

盧浮酒店集團擁有的上述酒店品牌涵蓋經濟型及中高檔酒店，可滿足不同層次客戶群的需求，各品牌定位清晰。盧浮酒店集團的連鎖酒店業務主要採用三種運營模式：直接經營、特許經營和受託管理，按酒店數目分別佔其總經營酒店之約22.87%、51.66%和25.47%。

標的集團主要檢討其兩條業務線下的業務，即(i)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經營業務及(ii)特許經營及管理經營業務。

直接經營

直接經營指盧浮酒店集團所擁有及所租賃的經濟型酒店的經營業務，主要以品牌 *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命名，其次則以 *Kyriad*及 *Kyriad Prestige*、*Tulip Inn*及 *Golden Tulip*命名。所有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均位於歐洲，視乎級別界乎經濟型至中檔板塊。

盧浮酒店集團透過管理、經營業務、維修及維護以及其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的員工招聘及培訓而參與直接經營。來自直接經營的收入主要包括酒店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酒店客房收入主要由盧浮酒店集團直接經營酒店客房的可動用收入、入住率及平均房價而釐定。標的集團酒店的餐飲收入主要包括餐廳及酒吧收入的早餐、午餐及晚餐銷售，其次包括備辦會議服務、客房送餐服務及酒店餐廳及酒吧的其他銷售。

特許經營

除直接經營外，盧浮酒店集團擔任特許人，並授予其他酒店營運商使用盧浮酒店集團業務模式及品牌的權利以換取加盟費。加盟費主要包括入場加盟費及持續加盟費、廣告及營銷費以及分銷費。

入場費為其他酒店營運商就員工培訓、系統管理、顧問服務及盧浮酒店集團於特許經營開始時提供的其他初始支援服務而向盧浮酒店集團支付的一次性付款。*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Kyriad*及 *Kyriad Prestige*的入場費為每間房間界乎1,000歐元至1,500歐元。由於業務模式不同，*Tulip Inn*及 *Golden Tulip*的加盟費並不統一且有待談判。

持續加盟費通過預定房價或其他酒店營運商產生收入的若干百分比而釐定，乃就使用盧浮酒店集團的品牌、商標及無形資產而向其支付的款項。作為收取持續加盟費的交換，盧浮酒店集團向加盟者提供管理及銷售支援。

盧浮酒店集團擁有高度分散的加盟者合作夥伴及強建的家庭加盟者架構，並有長期策略及獨家合約。長期及忠實的投資者意味高百分比的盧浮酒店集團加盟權合約獲重續。

受託管理

作為其特許經營業務的補充服務，盧浮酒店集團與其部分特許經營酒店訂立管理合約，該等酒店主要以品牌 *Première Classe*及 *Campanile*命名，並提供培訓及招聘員工

董事會函件

的持續協助、業務發展、法律顧問、成本控制及財務規劃以及關於健康及安全及科技合規事宜的指引以換取管理費。

管理費主要包括基本費用及就管理酒店表現若干百分比的獎勵費用，以及就資訊及科技及人力資產的其他費用。

特許經營合約及管理合約皆平均可持續10年，並於屆滿後重續。

財務資料

根據包含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標的集團的相關財務報表，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3財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4財年**」）止兩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如下：

	2013財年 (千歐元)	2014財年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65,432	442,443
稅前利潤	36,692	18,982
所得稅費用	(45,010)	(9,953)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利潤(虧損)	(8,318)	9,02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利潤	201,843	778
年度利潤	193,525	9,80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83,097	992,694
流動資產總額	<u>452,726</u>	<u>360,989</u>
資產總額	1,535,823	1,353,683
非流動負債總額	307,813	218,622
流動負債總額	<u>745,630</u>	<u>646,450</u>
負債總額	<u>1,053,443</u>	<u>865,072</u>
淨資產	<u>482,380</u>	<u>488,611</u>

IX. 上市規則的涵義

有關交易的股東書面批准

鑒於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交易如果訂立可能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一項主要交易，而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報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錦江國際為控股股東，直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或4,174,500,000股內資股），並無於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利益。沒有股東（包括錦江國際）需要在本公司就批准交易的股東大會（如召開）上放棄投票。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收到錦江國際就有關交易的股東書面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本公司不需要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交易。

有關盈利預測的資料

由於評估報告乃根據折現現金流量基準之收益法編製，根據上市規則第14.61條，折現現金流量法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由中國估值師編製的評估報告就標的集團所採納的主要假設如下：

(i) 基本假設：

- (a) 公開市場假設：公開市場是指充分發達與完善的市場條件，是一個有自願的買者和賣者的競爭性市場，在這個市場上，買者和賣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買賣雙方的交易行為都是在自願的、理智的而非強制的或不受限制的條件下進行的。
- (b) 持續使用假設：該假設首先設定被評估資產正處於使用狀態，包括正在使用中的資產和備用的資產；其次根據有關數據和信息，推斷這些處於使用狀態的資產還將繼續使用下去。持續使用假設既說明了被評估資產所面臨的市場條件或市場環境，同時又著重說明了資產的存續狀態。

(c) 持續經營假設：即假設被評估單位以現有資產、資源條件為基礎，在可預見的將來不會因為各種原因而停止營業，而是合法地持續不斷地經營下去。

(ii) 一般假設：

(a) 評估報告除特別說明外，對即使存在或將來可能承擔的抵押、擔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等影響評估價值的非正常因素沒有考慮。

(b) 被評估資產所處國家現行的有關法律及政策、產業政策、宏觀經濟形勢無重大變化，評估對象所處地區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無重大變化，無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預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

(c) 評估對象所執行的稅賦、稅率等政策無重大變化，信貸政策、利率、匯率基本穩定。

(d) 依據本次評估目的，確定本次估算的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估算中的一切取價標準均為估值基準日有效的價格標準及價值體系。

(iii) 收益法假設：

(a) 被評估單位提供的業務合同以及公司的營業執照、章程，簽署的協議，審計報告、財務資料等所有證據資料是真實的、有效的。

(b) 被評估單位目前及未來的經營管理班子盡職，不會出現影響公司發展和收益實現的重大違規事項，並繼續保持現有的經營管理模式持續經營。

(c) 被評估單位以往年度及當年簽訂的合同有效，並能得到執行。

董事會函件

- (d) 本次評估的未來預測是基於現有的市場情況對未來的一個合理的預測，不考慮今後市場會發生目前不可預測的重大變化和波動，如政治動亂、經濟危機、惡性通貨膨脹等。

標的集團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函件確認，其已審閱載於本通函附錄五盈利預測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本公司財務顧問德勤企業財務顧問的函件確認，其信納董事經作出妥善及審慎查詢後編製載於本通函附錄五的盈利預測。

X. 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為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因此，倘就批准交易將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將建議其股東於該股東大會投票贊成決議案批准交易。

XI. 額外資料

務請閣下垂注載於本通函附錄的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A) 本集團三年財務資料

本公司須於本通函中載列本集團最近三個財政年度有關利潤及虧損、財務記錄及狀況之資料(以比較列表形式載列)以及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資產負債表連同本集團最近財政年度之年度賬目附註。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連同財務報表之隨附附註可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第69至212頁、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第73至224頁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第69至196頁找到。亦可參閱上述年報之超連結如下：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5/0430/LTN20150430278.pdf>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4/0430/LTN20140430279.pdf>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3/0430/LTN20130430530.pdf>

(B) 債務聲明**本集團(不包括標的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不包括標的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67.027億元,載列如下:

	擔保 人民幣千元	信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10,697,072	4,882,010	15,579,082
關聯方借款	—	1,100,000	1,100,000
應付融資租賃款	<u>23,601</u>	<u>—</u>	<u>23,601</u>
總計	<u>10,720,673</u>	<u>5,982,010</u>	<u>16,702,683</u>

擔保銀行借款中,人民幣106.663億元由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0.307億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其餘人民幣3,070萬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股東作擔保。

融資租賃負債人民幣2,360萬元在出現違約時租賃資產賬面價值人民幣2,120萬元部分的所有權會轉回至出租人,故此租賃負債實際上已有抵押。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不包括標的集團)就本集團關聯方向若干銀行作出的擔保借款，向該等關聯方提供人民幣8.032億元的擔保。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本集團(不包括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已發行但未到期或已授權或通過其他方式設立但未發行的未到期債務證券、有期貸款、其他借款性質的借貸或債務，包括銀行透支、承兌票據負債(不包括正常貿易票據)、承兌票據信貸、租購承諾、按揭及押記、重大或然負債及未到期擔保。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本集團(不包括標的集團)的債務及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改變。

標的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標的集團無擔保借款總額為8.551億歐元，載列如下：

	擔保 千歐元	信用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銀行借款	13,613	—	13,613
銀行透支	—	11,200	11,200
向本集團借款	—	800,167	800,167
應付融資租賃款	<u>29,406</u>	<u>667</u>	<u>30,073</u>
總計	<u>43,019</u>	<u>812,034</u>	<u>855,053</u>

擔保銀行借款由賬面價值為620萬歐元的資產作抵押。

融資租賃負債2,940萬歐元在出現違約時租賃資產賬面價值2,090萬歐元部分的所有權會轉回至出租人，故此租賃負債實際上已有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盧浮集團連同其前附屬公司Baccarat集團於一宗法律訴訟中受到指控，該案件中聲稱彼等違反合約條款。盧浮集團董事據法律意見相信需要流出具有經濟利益之資源以履行該責任的機會不大。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已發行但未到期或已授權或通過其他方式設立但未發行的未到期債務證券、有期貸款、其他借款性質的借貸或債務，包括銀行透支、承兌票據負債（不包括正常貿易票據）、承兌票據信貸、租購承諾、按揭及押記、重大或然負債及未到期擔保。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標的集團的債務及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改變。

(C) 營運資金充足性

經計入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的交割及經擴大集團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及可用銀行融資額度，董事認為經擴大集團擁有充裕營運資金，足以應付其現時及自本通函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期間之需求。

(D)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業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敬啟者：

我們載列以下有關Groupe du Louvre(「盧浮」)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盧浮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有關期間」)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之報告，以供載入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貴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收購盧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的主要交易。

盧浮以投資控股公司行事，其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於法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自盧浮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為盧浮集團的控股公司。盧浮集團主要通過Première Classe, Campanile, Kyriad系列的品牌經營連鎖經濟型酒店以及通過Golden Tulip系列的 brand 經營豪華酒店業務。

於有關期間且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盧浮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盧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Star Eco***	法國	680,251,6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Louvre Hôtels Group***	法國	117,625,104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AB Gestio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Gestion Etoile Agen****	法國	7,700歐元	95**	95**	95**	95**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Aix les Bains****	法國	8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Alençon****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Ambehovi***	法國	82,29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e Puyseau Developpement***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Le Grand Cercle (附註c)****	法國	144,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Anluar***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Arcueil****	法國	7,8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Nice l'Arenas****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otel Argenteuil****	法國	7,800歐元	90**	90**	90**	90**	酒店經營
Asf Entreprises***	法國	87,54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Asprob***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Audilac***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l'Aulne Developpement SRL***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Axios_Le Havre Montivilliers***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Hôtel Gril Bagnolet****	法國	1,28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ARL Banneris Investissement****	法國	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Gestion Hôtels Dijon, Barentin****	法國	7,750歐元	87**	87**	87**	87**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la Basilique (Saint Denis)****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Tarbes Bastillac****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Invest Hôtels Bayonne Mont de Marsan***	法國	15,75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Bordeaux Artigues****	法國	32,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Bordeaux Le Lac****	法國	4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s Bordeaux Sud****	法國	8,874歐元	78**	78**	78**	78**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Aix La Beauvalle****	法國	624,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Belleville's Saône***	法國	72,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EURL Bellevu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Besançon Chateaufarine****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ARL Beuriot Gestio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Grands Hôtels de Biarritz***	法國	1,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Blois****	法國	8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Bleu Lyon Centre***	法國	15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BM***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Bleu Melun “Le Grand Monarque” (附註c)****	法國	784,64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Bleu Metz “Le Royal” (附註c)****	法國	30,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Bobigny****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Boodvani***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otel de Bourges****	法國	9,240歐元	64**	64**	64**	64**	酒店經營
Brest L’Armorique***	法國	1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Brie Auvergne Invest Hotels****	法國	1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Bleu Roissy****	法國	1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bureau de Chasse sur Rhône****	法國	1,524歐元	63**	63**	63**	63**	酒店經營
Hôtels Val de Bussy***	法國	10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BV***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Byron gestion***	法國	38,113歐元	100**	100**	100**	100**	管理活動
Byron Fondamental****	法國	9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Byron Patrimoine****	法國	37,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向公司提供 意見
CN2A***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Caen Herouville	法國	30,000歐元	80**	80**	80**	80**	酒店經營
Gestion Hotel Cahors Vitrolles	法國	38,200歐元	56**	56**	56**	56**	酒店經營
Callies BE Gestio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Callies Gestio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Cambourget***	法國	48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ampachri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Campus***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Cergy, Osny****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Chanas***	法國	57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harcot Gestio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Gestion Hotel Saint Charles (Paris Tour Eiffel)****	法國	8,000歐元	74**	74**	74**	74**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Gestion Hôtels Charleville, Lens****	法國	7,800歐元	87**	87**	87**	87**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Chasse sur Rhône****	法國	328,000歐元	77**	77**	77**	77**	酒店經營
Château Londo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havab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Chelles****	法國	123,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ARL Chevrefeuill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及 酒店經營
Hôtel Paris Flandres (La Villette)***	法國	381,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ofinge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Colmar Nord (aeroport)****	法國	39,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Compiègne****	法國	73,6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PL Investissement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ôte Marcq-en-Baroeul (附註c)****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Blois (附註c)****	法國	10,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Bordeaux Le Lac (附註c)****	法國	48,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Douai (附註c)****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Fleury Merogis (附註c)***	法國	487,5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Limoges (附註c)****	法國	150,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Reims (附註c)****	法國	150,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Saran (附註c)****	法國	508,8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Soissons (附註c)***	法國	673,5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Orléans La Source (附註c)****	法國	476,8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Saint Germain en Laye (附註c)****	法國	385,6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Saint Thibault (附註c)***	法國	15,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ôte Torcy (附註c)****	法國	272,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EURL Cygn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ZX Patrimoin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Lyon- Dardilly****	法國	83,2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aint Paul Les Dax****	法國	15,000歐元	71**	71**	71**	71**	酒店經營
Dax Gestio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EP DCC****	法國	4,925,000法郎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De Boissy***	法國	87,51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Dejardins Investissement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Delambre Invest****	法國	38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Diderot Investissement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ijon St Appolinaire****	法國	無註冊資本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Dinan Péronne Invest Hotel****	法國	1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Doremi***	法國	4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Dreux****	法國	1,60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URL Du Marqui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Dv Gestion***	法國	87,51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Dv Patrimoine***	法國	167,52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at***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Annemasse****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Boulogne****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Bourges****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Brest****	法國	21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Chantilly****	法國	1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Dreux****	法國	1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Dunkerque****	法國	64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Montreuil****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Goussainville (附註c)****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Eco Limoges****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Lille Lomme****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le Cannet (ex Marignane) (附註c)****	法國	15,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B Montpellier Lattes***	法國	10,499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Niort La Creche****	法國	3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Le Pontet****	法國	40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ôte Eco Roanne****	法國	1,084,8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ôte Eco Roissy****	法國	80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Olivet La Source****	法國	40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Tarbes****	法國	232,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Saint Thibault des Vignes****	法國	53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Torcy****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Eco Valenc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co Villepinte****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dca***	法國	9,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URL Elisegui***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l Patrimonial***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nvergure Participations***	法國	27,721,904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Epicea***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otels Epinal, Mont St Aignan****	法國	10,010歐元	78**	78**	78**	78**	酒店經營
Boissy Epone Invest Hotels***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10 (ex Prouvost Berry)***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11 (ex Amiel)***	法國	27,45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12 (ex Daussy) ***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6 (Ex Paul Firino Martell)***	法國	93,21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7 (Ex JP Weydert Conseil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8 (Ex P. Longuet Conseil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9 (ex Camezind)****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rdre Patrimoine****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Eurogestor***	法國	16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s Evreux, St Briec****	法國	7,750歐元	74**	74**	74**	74**	酒店經營
FB****	法國	5,450,000法郎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Feid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F Gestio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Finance Gestion***	法國	4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管理活動
Finmadi***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du Chateau (Fontainebleau)****	法國	15,245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Fontenelle Investissement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Invest Hotels Fougères Eysines****	法國	16,200歐元	65**	65**	65**	65**	酒店經營
E.P. Part 2 (Ex SARL Fournier)***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Futroscope (Hotelière de Chasseneuil)****	法國	9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Gestion 2 Hotels (Bordeaux, Dunkerque)****	法國	38,000歐元	75**	75**	75**	75**	酒店經營
Gestion 3 Hotels (Brive, Calais, Gonesse)****	法國	7,800歐元	89**	89**	89**	89**	酒店經營
Bleu Aix en Provence Galice****	法國	1,524,8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e Gamond (EURL)***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Gana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Gennevilliers Barbanniers****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Gennevilliers Port****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otels Grasse Cleon****	法國	10,080歐元	86**	86**	86**	86**	酒店經營
EURL Guyv***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ytire****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agueneau Invest Hôtel***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du Havre****	法國	7,800歐元	92**	92**	92**	92**	酒店經營
HB Valenciennes Rouvignies****	法國	1,525歐元	63**	63**	63**	63**	酒店經營
HB SRL***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ellen Invest****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5 (Ex Herroux)***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1 (Ex Herry)***	法國	7,7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HIPC (EURL)***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SNC Invest Hotels Nord 91****	法國	15,000歐元	51**	51**	51**	51**	酒店經營
Hotelière de Torcy (Marne La Vallée)****	法國	1,00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PCB (EURL)***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Hôtels réunis (Chantilly, Perpignan)****	法國	1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Illo Invest***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Impulser***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Financière de l'Isly***	法國	4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Jean***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Jemyc***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Jes***	法國	12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Bleu Joinville****	法國	12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es Jonchères Conseil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Josik 2****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A Accueil — Beauvais Sud***	法國	38,11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aninvest***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armont***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a Salle***	法國	92,7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GHB St Laurent de Mure***	法國	2,06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3 (Ex L Chaaf)****	法國	4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e Haut Fief***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elachat (Genève, Saint Denis Pouilly)***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e Pave***	法國	8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s Ulis****	法國	9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e Vallon SRL***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iberte Investissement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Livry Gargan***	法國	64,79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Lille Lomme****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ière Loon Plage (Dunkerque)***	法國	45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ulli Investissement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Lutterbach***	法國	44,8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Continental Brasserie (Lyon Carnot)***	法國	60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Lyon- Ecully****	法國	163,2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MA***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ière Brie et Bretagne Jean Macron (Meaux, St-Malo, Vannes)***	法國	2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ière de Magny (Disney)****	法國	1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Maine Investissement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ière de Manosque****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Rouen Annecy Participations (ex Marc Deleplac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Marco Invest***	法國	48,495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Invest Hotels Marseille Bonneuil La Roche Bordeaux***	法國	1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Marseille La Calixtine (Marseille St Antoine)****	法國	224,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Marseille Martigues***	法國	7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Mauves Invest***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MC Patrimoin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otel de Metz****	法國	7,800歐元	80**	80**	80**	8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Aix Meyreuil****	法國	16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Mollien Participation***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Montpellier Le Millenaire****	法國	34,149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Montpellier sud****	法國	34,149歐元	72**	72**	72**	72**	酒店經營
Mopy***	法國	34,2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Morgan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Moulins Avermes****	法國	9,180歐元	57**	57**	57**	57**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s Nancy Essey Maubeuge****	法國	7,800歐元	89**	89**	89**	89**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Nanterre Paris 92****	法國	38,000歐元	79**	79**	79**	79**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Nantes Saint Herblain****	法國	8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Nevers****	法國	1,6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Nimarce***	法國	24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Niort***	法國	8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Nogent sur Marne***	法國	10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OPV Investissement (EURL)***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Porte de Pantin****	法國	39,52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Paquerette (EURL)***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Paris Nord Invest Hotel****	法國	1,542,311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Parmentier SRL***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Périgueux****	法國	9,240歐元	85**	85**	85**	85**	酒店經營
Plavoi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Poitiers Sud***	法國	88,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Gestion Hôtels Pontarlier, Strasbourg, Saintes****	法國	41,220歐元	67**	67**	67**	67**	酒店經營
Campontoise***	法國	1,036,03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Ponts de Cé****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P'tite Dom****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s Quimper, Nancy Nord****	法國	7,800歐元	89**	89**	89**	89**	酒店經營
Racine Investissement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R.A.P.***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Participations Europe (ex RBL)****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Invest Hôtels St Dizier Rennes****	法國	15,000歐元	74**	74**	74**	74**	酒店經營
Résidence Galice (附註c)****	法國	817,6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Restoprise (附註c)***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Richard Prony***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Rifau (EURL)***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控股活動
Rio****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RL Financ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Rocco Patrimoin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restel Rodez Nancy Aurillac****	法國	7,800歐元	66**	66**	66**	66**	酒店經營
Roissy Invest Hôtels***	法國	608,715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Rouen Franqueville***	法國	1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GHB Salon de Provence****	法國	233,600歐元	69**	69**	69**	69**	酒店經營
Sancerr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Paris Ermont Sannois****	法國	4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aran Invest Hôtel***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CI Belleville/Près (附註c)****	法國	902,4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SCI La Calade****	法國	3,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SCI Chasse****	法國	328,000歐元	65**	65**	65**	65**	酒店經營
SCI Cynalex***	法國	16,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SCI Marnotel****	法國	1,525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CI Thiers****	法國	3,2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資產管理
Gestion Hôtel de Boulogne****	法國	9,360歐元	89**	89**	89**	89**	酒店經營
Invest Hôtel Sept 91****	法國	19,4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Hôtel Grill de Sevran (附註c)****	法國	930,00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SGHI Porte d'Italie****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Soissons****	法國	7,700歐元	89**	89**	89**	89**	酒店經營
Sojeca****	法國	88,16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onégif***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t Cyr Millau Nimes****	法國	15,000歐元	51**	51**	51**	51**	酒店經營
Hôtel Bureau de Villars***	法國	10,656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Saint Germain-en-Laye***	法國	4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aint Philbert Conseils****	法國	175,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de St Quentin en Yvelines****	法國	7,800歐元	86**	86**	86**	86**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Strasbourg Geispolsheim****	法國	59,2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uitom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s du pont de Suresnes****	法國	32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Tarbes Odos***	法國	7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Tassin Invest Hôtels***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Taurus***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Taverny***	法國	10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Tim***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Tisou***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Torcy — Marne La Vallée****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s Toulouse, Thionville, Châlons****	法國	38,200歐元	85**	85**	85**	85**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St Nazaire Trignac Sognignac****	法國	4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E.P. Part 4 (Ex Tuot)***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Vercris (Grenoble Saint Egrève)****	法國	435,315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de Vichy****	法國	9,240歐元	57**	57**	57**	57**	酒店經營
Invest Hôtels Vierzon Valenciennes***	法國	1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Lille- Villeneuve d'Ascq****	法國	94,4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Villefranche- sur-Saone***	法國	326,4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Hôtel Gril Villejuif****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Villenes sur Seine Invest Hôtel****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de Villepinte****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 Viry Chatillon****	法國	38,000歐元	95**	95**	95**	95**	酒店經營
Campanile Lille Wasquehal (Holotel)***	法國	62,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XFTI***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AC LH Hotels Management GmbH (附註a)****	德國	25,000歐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酒店經營
Louvre Hotels Group GERMANY GmbH (附註a)****	德國	25,000歐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活動及 授權活動
Hotelimmo Antwerpen (Anvers)****	比利時	62,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Campagent (Gand)****	比利時	606,25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Campabel (Bruxelles Vilvoorde)****	比利時	62,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Louvre Hotels Bénélux****	比利時	6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olden Tulip Brasilia Hotelaria LTD****	巴西	3,000,000雷亞爾	100**	100**	100**	100**	投資活動及 授權活動
Golden Tulip Shanghai Hospitality Management****	中國	13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管理
Hôtel Grill Alcalá de Henares****	西班牙	2,209,01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Hôtel Grill Alicante****	西班牙	1,08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Hôtel Grill Barbera (Barcelona)****	西班牙	9,12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Hôtel Grill Cornella****	西班牙	3,01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Hôtel Grill Elche****	西班牙	1,174,98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Louvre Hotels Espagna****	西班牙	15,215,52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Hôtel Grill Malaga****	西班牙	526,01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Hôtel Grill Murcia****	西班牙	1,986,35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資產管理
Golden Tulip Greater China Ltd (HK) (附註a)****	香港	10,00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酒店經營
Louvre Hotels Italia****	意大利	9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Hôtel Grill Moncalieri****	意大利	4,20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Padova****	意大利	1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Turin Rivoli****	意大利	4,20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Golden Tulip Holdings SARL****	盧森堡	2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Golden Tulip Investments SARL****	盧森堡	25,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Golden Tulip Licensing Lux SARL****	盧森堡	12,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Magest — LHG MOROCCO****	摩洛哥	10 000 摩洛哥迪拉姆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otel Breda BV****	荷蘭	2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Campanile Nederland BV****	荷蘭	18,16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Hotel Veldhoven BV (Eindhoven)****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Delft BV****	荷蘭	20,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Fuchsia BV (Zwolle)****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aasperpark BV (Amsterdam)****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Dahlia BV (Gorinchem)****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及 投資控股
Hotel Roma Goudse Poort BV (Gouda, Hertogenbosch, Vlaardingen)****	荷蘭	4,424,358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Golden Tulip Investments BV****	荷蘭	18,0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牌照及特許經 營權管理
Hotel Madelief BV (Amersfoort)****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Narcis BV (Rotterdam)****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Orchidee BV (Leeuwarden)****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Noorderpoort Venlo BV****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Hortensia BV (Zevenaar)****	荷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Towarowa Warszawa (Varsovie)****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Szczecin****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Katowice****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Louvre Hotels Group****	波蘭	109,727,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Prestige Warszawa (Varsovie)****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Krakow (Cracovie)****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Lodz****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Lublin****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Poznan****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Platynowa Warszawa**** (Varsovie)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Setubal****	波蘭	18,151歐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酒店經營
Hotel GE Wroclaw****	波蘭	500,000 波蘭茲羅提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Aston Lock H. Ltd (Birmingham)****	英國	1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Louvre Hotels Group UK Ltd****	英國	2,040,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otels Roma UK Ltd (Coventry)****	英國	280,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Finaco Ltd****	英國	40,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Fivest****	英國	100,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Horeco Ltd****	英國	14,850,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Camp-Hull Ltd****	英國	1,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Milcardar Ltd (Cardiff, Dartford, Glasgow, Leicester, Milton Keynes)****	英國	10,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Tyne & Wear Hotel Ltd****	法國	62,500歐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Runbaro Ltd (Basildon, Bradford, Runcorn, Swindon)****	英國	1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Saliwawadon Ltd (Liverpool, Manchester, Wakefield, Washington, Doncaster, Northampton)****	英國	15,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Wrexam Ltd****	英國	10,000英鎊	100**	100**	100**	100**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虛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Hôtel Grill Cendea (附註b)****	西班牙	1,768,4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Avignon Montfavet (附註b)****	法國	1,280,0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Kyriad & Clora de Chelles (附註b)***	法國	8,000歐元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de St Germain Les Corbeil (附註b)****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Eco 2 hôtels (Brive, Chambéry 1*) (附註b)****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Eco Châteauroux (附註b)****	法國	160,0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Eco Pamiers (附註b)****	法國	360,0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otelière de Bourges (附註b)****	法國	7,622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Mâcon Chaintré (附註b)****	法國	163,2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Melun Dammarié-les-Lys (附註b)****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otelière de La Pailleterie (Montargis Amilly) (附註b)****	法國	168,0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Gestion Hôtels Mulhouse Morschwiller (附註b)****	法國	7,8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l Nimes (附註b)****	法國	7,8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Strasbourg Lingolsheim (Parc des Tanneries) (附註b)****	法國	59,2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Vire Invest Hôtel (附註b)****	法國	7,5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Hôtel Gril Marseille Vitrolles-Griffon (附註b)****	法國	8,0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Baccarat société mère (附註d)****	法國	20,768,000歐元	67*	67*	67*	不適用	水水晶製造
Hôtel Concorde de Berlin (附註e)****	德國	25,000歐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Intern.Concorde Madrid (附註c)****	西班牙	1,264,010歐元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Concorde Martinez (附註f)****	法國	7,500歐元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Société du Louvre — La Fayette (附註f)****	法國	2,028,010歐元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Société du Palais de la Méditerranée (附註f)****	法國	1,426,000歐元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盧浮所佔擁有權權益/投票權			於本報告 日期 %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Hôtel Concorde St Lazare (附註f)****	法國	25,000歐元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酒店經營
Intern.Concorde Londres (附註c)****	英國	240,000英鎊	100*	100*	1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 該等附屬公司由盧浮直接持有。

** 該等附屬公司由盧浮間接持有。

*** 該等附屬公司採納六月三十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 該等附屬公司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附註：

(a) 該等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成立。

(b) 該等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或二零一四年一月就Renaissance項目(定義見附註38)處置。請參閱附註38。

(c) 該等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就JJ項目(定義見附註15)處置。請參閱附註15。

(d) 該等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就向Star SDL處置Baccarat集團(定義見附註15)處置。請參閱附註15。

(e) 該等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就Berlin項目(定義見附註15)處置。請參閱附註15。

(f) 該等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就Atlantic項目或Concorde項目(定義見附註15)處置。請參閱附註15。

盧浮採納六月三十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盧浮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的法定財務報表已按照其相關註冊成立地點之有關會計原則和財務法規編製,且經若干執業會計師審核。盧浮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法定核數師為Deloitte & Associés及Mazars。

就本報告而言,盧浮董事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盧浮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Deloitte & Associés已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推薦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說明書及申報會計師」審查相關財務報表並進行我們認為必要的額外程序。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按照下文附註2所載基準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於編製我們的報告以供載入通函時，我們認為毋需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盧浮董事對相關財務報表負責並批准其刊發。貴公司董事亦對載有本報告的通函內容負責，而我們負責按相關財務報表編撰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以達致有關財務資料的獨立意見，並向閣下報告。

我們認為，根據下文附註2所載呈列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公允地反映盧浮集團及盧浮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狀況，以及盧浮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

A. 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8	469,193	465,432	442,443
銷售及服務成本	11	<u>(338,178)</u>	<u>(324,816)</u>	<u>(292,865)</u>
毛利		131,015	140,616	149,578
其他收入	9	1,864	1,243	1,673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	1,060	25,494	(8,73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	(16,394)	(12,743)	(15,599)
管理費用	11	(73,136)	(77,665)	(82,365)
分享聯營公司利潤		1,288	1,634	3,237
融資成本	12	<u>(52,311)</u>	<u>(41,887)</u>	<u>(28,812)</u>
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3	(6,614)	36,692	18,982
所得稅費用	14	<u>(22,316)</u>	<u>(45,010)</u>	<u>(9,953)</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虧損)利潤		<u>(28,930)</u>	<u>(8,318)</u>	<u>9,029</u>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虧損)利潤	15	<u>(10,440)</u>	<u>201,843</u>	<u>778</u>
本年(虧損)利潤		<u>(39,370)</u>	<u>193,525</u>	<u>9,807</u>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得稅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7,708)	1,090	(2,586)
其他		238	660	147
與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u>2,482</u>	<u>(257)</u>	<u>800</u>
		<u>(4,988)</u>	<u>1,493</u>	<u>(1,639)</u>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匯兌差異		2,290	(595)	(628)
金融工具公平值		(1,643)	4,165	(17)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u>566</u>	<u>(1,434)</u>	<u>5</u>
		<u>1,213</u>	<u>2,136</u>	<u>(640)</u>
其他綜合(費用)收益，扣除所得稅		<u>(3,775)</u>	<u>3,629</u>	<u>(2,279)</u>
本年總綜合(費用)收益		<u>(43,145)</u>	<u>197,154</u>	<u>7,528</u>
本年應佔(虧損)利潤：				
盧浮擁有人		(40,462)	195,394	10,055
非控制性權益		<u>1,092</u>	<u>(1,869)</u>	<u>(248)</u>
		<u>(39,370)</u>	<u>193,525</u>	<u>9,807</u>
本年應佔總綜合(費用)收益：				
盧浮擁有人		(44,123)	198,980	8,752
非控制性權益		<u>978</u>	<u>(1,826)</u>	<u>(1,224)</u>
		<u>(43,145)</u>	<u>197,154</u>	<u>7,528</u>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歐元)	19	<u>(0.15)</u>	<u>0.75</u>	<u>0.0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歐元)	19	<u>(0.11)</u>	<u>(0.04)</u>	<u>0.03</u>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非流動資產				
商譽	20	468,136	437,756	417,33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	478,488	443,987	390,899
無形資產	22	161,352	157,708	146,364
聯營公司權益	24	11,867	11,951	11,358
可供出售投資	25	3,079	2,739	1,841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26	4,905	7,167	5,357
遞延稅項資產	27	37,982	21,789	19,545
		<u>1,165,809</u>	<u>1,083,097</u>	<u>992,694</u>
流動資產				
存貨	28	45,216	40,906	2,8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9	157,223	164,163	116,252
可收回稅項		9,768	8,486	4,333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813	410	—
其他流動財務資產	30	1,513	97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103,161	169,014	57,316
		<u>317,694</u>	<u>383,957</u>	<u>180,778</u>
被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16	<u>712,930</u>	<u>68,769</u>	<u>180,211</u>
		<u>1,030,624</u>	<u>452,726</u>	<u>360,98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2	262,902	184,512	118,354
借款	33	266,528	490,987	417,837
稅項負債		9,879	21,713	12,887
其他流動財務負債	30	6,638	2,025	1,001
		<u>545,947</u>	<u>699,237</u>	<u>550,079</u>
與持有待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6	<u>543,945</u>	<u>46,393</u>	<u>96,371</u>
		<u>1,089,892</u>	<u>745,630</u>	<u>646,450</u>
流動負債淨值		<u>(59,268)</u>	<u>(292,904)</u>	<u>(285,46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06,541</u>	<u>790,193</u>	<u>707,233</u>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3	562,784	218,525	133,707
準備	34	26,688	11,668	7,919
僱員福利	35	29,824	28,376	21,774
遞延稅項負債	27	<u>54,279</u>	<u>49,244</u>	<u>55,222</u>
		<u>673,575</u>	<u>307,813</u>	<u>218,622</u>
資產淨值		<u>432,966</u>	<u>482,380</u>	<u>488,61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	262,037	262,037	262,037
儲備	37	<u>131,015</u>	<u>182,707</u>	<u>191,459</u>
盧浮擁有人應佔權益		393,052	444,744	453,496
非控制性權益		<u>39,914</u>	<u>37,636</u>	<u>35,115</u>
權益總值		<u>432,966</u>	<u>482,380</u>	<u>488,611</u>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	45	32
無形資產		200	200	302
於附屬公司權益	23	<u>1,216,312</u>	<u>857,003</u>	<u>859,417</u>
		<u>1,216,572</u>	<u>857,248</u>	<u>859,751</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9	279,600	399,936	431,4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u>33,939</u>	<u>96,506</u>	<u>29,895</u>
		<u>313,539</u>	<u>496,442</u>	<u>461,36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2	138,452	138,306	100,095
借款	33	<u>185,470</u>	<u>121,116</u>	<u>112,924</u>
		<u>323,922</u>	<u>259,422</u>	<u>213,019</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10,383)</u>	<u>237,020</u>	<u>248,34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206,189</u>	<u>1,094,268</u>	<u>1,108,097</u>
非流動負債				
準備		1,174	594	8,280
僱員福利		<u>8,967</u>	<u>9,650</u>	<u>9,900</u>
		<u>10,141</u>	<u>10,244</u>	<u>18,180</u>
資產淨值		<u>1,196,048</u>	<u>1,084,024</u>	<u>1,089,91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	262,037	262,037	262,037
儲備	36	<u>934,011</u>	<u>821,987</u>	<u>827,880</u>
權益總值		<u>1,196,048</u>	<u>1,084,024</u>	<u>1,089,917</u>

合併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歐元	法定儲備 千歐元 (附註a)	股東貸款 權益儲備 千歐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歐元	其他儲備 千歐元 (附註c)	累計損失 千歐元	虛浮 擁有人應佔 千歐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歐元	總值 千歐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62,037	26,204	519,874	(17,242)	8,472	(370,609)	428,736	22,945	451,681
本年虧損	—	—	—	—	—	(40,462)	(40,462)	1,092	(39,370)
本年度其他綜合費用	—	—	—	2,306	(5,707)	(260)	(3,661)	(114)	(3,775)
向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									
已宣派股息	—	—	—	—	—	—	—	(1,650)	(1,650)
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注資	—	—	—	—	—	8,439	8,439	17,641	26,080
股東貸款利息資本化	—	—	19,005	—	—	(19,005)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2,037</u>	<u>26,204</u>	<u>538,879</u>	<u>(14,936)</u>	<u>2,765</u>	<u>(421,897)</u>	<u>393,052</u>	<u>39,914</u>	<u>432,966</u>
本年利潤	—	—	—	—	—	195,394	195,394	(1,869)	193,525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616)	3,301	901	3,586	43	3,629
向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									
已宣派股息	—	—	—	—	—	—	—	(1,235)	(1,235)
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注資	—	—	—	4,818	(5,259)	(342)	(783)	783	—
股東貸款利息資本化	—	—	9,983	—	—	(9,983)	—	—	—
償還股東貸款	—	—	(146,505)	—	—	—	(146,505)	—	(146,50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2,037</u>	<u>26,204</u>	<u>402,357</u>	<u>(10,734)</u>	<u>807</u>	<u>(235,927)</u>	<u>444,744</u>	<u>37,636</u>	<u>482,380</u>
本年利潤	—	—	—	—	—	10,055	10,055	(248)	9,807
本年度其他綜合費用	—	—	—	(82)	(1,374)	153	(1,303)	(976)	(2,279)
向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									
已宣派股息	—	—	—	—	—	—	—	(1,297)	(1,297)
其他	—	—	—	(31)	—	31	—	—	—
股東貸款利息資本化	—	—	11,968	—	—	(11,968)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2,037</u>	<u>26,204</u>	<u>414,325</u>	<u>(10,847)</u>	<u>(567)</u>	<u>(237,656)</u>	<u>453,496</u>	<u>35,115</u>	<u>488,611</u>

附註a： 根據有關法國法律，盧浮及其於法國的附屬公司(其成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或有限公司)須於法定儲備除稅後撥出其5%利潤直至儲備相等於其股本10%。

附註b： Star SDL授出的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參照法國最高可扣稅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須於二零五四年九月償還。盧浮有權延長貸款額外十五年。此外，於貸款期間，盧浮可隨時選擇以其自身股份(按面值計)或以現金清償貸款。因此，有關股東貸款已歸類為權益。

附註c： 其他儲備金於有關期間錄得的金額主要指以下項目：

- 就定額福利退休福利計劃確認的精算盈利及虧損。
- 被指定作為及符合現金流量對沖條件的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有效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稅前虧損(利潤)	(6,614)	36,692	18,982
經以下各項調整：			
於損益確認的融資成本	52,311	41,887	28,812
利息收入	(572)	(490)	(90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288)	(1,634)	(3,237)
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676)	(153)	72
股息收入	(405)	(216)	(274)
無形資產攤銷	2,923	2,331	3,2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961	37,472	35,072
撥備	771	(862)	11,247
處置附屬公司收益	—	(980)	—
就處置聯營公司所確認虧損	—	—	1,05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067	(565)	482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	8,267	2,263
就持作出售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	9,392	—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24	4,275	—
呆賬準備(撥回)	(227)	1,387	485
計提存貨跌價	—	1,152	2,84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u>83,275</u>	<u>137,955</u>	<u>100,147</u>
存貨減少(增加)	105	(1,093)	(2,78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373	(11,793)	8,75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u>(8,599)</u>	<u>22,806</u>	<u>(30,579)</u>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u>81,154</u>	<u>147,875</u>	<u>75,540</u>
已付所得稅	(19,666)	(21,065)	(4,136)
已終止經營持作出售業務的經營業務所提供 (所用)現金淨額(見附註15)	<u>41,821</u>	<u>(2,568)</u>	<u>(3,935)</u>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u>103,309</u>	<u>124,242</u>	<u>67,469</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投資活動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374	1,604	3,742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的付款	(518)	—	(50)
處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310,034	4,32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	2,122	32,98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73)	(25,690)	(31,286)
購買無形資產	(4,819)	(7,580)	(9,097)
提取貸款及其他應收款	392	2,016	1,173
支付貸款及其他應收款	(2,250)	(4,044)	(803)
已收股息	405	216	274
已收利息	205	258	194
已終止經營持作出售業務的投資活動所提供 現金淨額(見附註15)	<u>15,874</u>	<u>(11,583)</u>	<u>(2,519)</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5,896)</u>	<u>267,353</u>	<u>(1,063)</u>
融資活動			
從借款所得款項	200,238	24,044	8,216
償還借款支付款項(附註)	(262,817)	(329,947)	(117,076)
已付利息	(38,335)	(38,964)	(26,266)
已付股息	(1,156)	(1,273)	(1,289)
已終止經營持作出售業務的融資活動所提供 現金淨額(見附註15)	<u>6,110</u>	<u>8,523</u>	<u>731</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95,960)</u>	<u>(337,617)</u>	<u>(135,684)</u>
匯率變動影響	65	922	3,2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u>(8,482)</u>	<u>54,900</u>	<u>(66,043)</u>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3,617</u>	<u>85,135</u>	<u>140,035</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 (扣除銀行透支)列出(見附註31)	<u>85,135</u>	<u>140,035</u>	<u>73,992</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額包括記錄於儲備金的償還股東貸款146,505,000歐元。

財務資料附註

1. 基本信息

盧浮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在法國註冊成立為一家股份制公司。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完成前，盧浮的母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為一家於盧森堡註冊成立的股份制公司Star SDL Investment Co S.à.r.l.（「Star SDL」），而盧浮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項於美利堅合眾國註冊成立的房地產投資基金Starwood Capital Group。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完成後，盧浮的母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為一家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並由貴公司間接持有的公司盧森堡海路投資有限公司（「盧森堡海路投資」），而盧浮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並持有貴公司75%股權的公司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錦江國際」）。

盧浮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為盧浮集團的控股公司。盧浮集團主要透過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Kyriad系列品牌從事多間連鎖經濟型酒店業務的經營，以及透過Golden Tulip系列品牌進行高檔酒店業務的經營。

盧浮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llage 5-50, place de l'Ellipse, La Défense cedex, France。

財務資料以歐元呈列，亦為盧浮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財務資料呈列基準

盧浮集團的流動負債於各報告期末超出其流動資產。經計及可用銀行融資及經營所得現金流量，盧浮董事相信盧浮集團將持續經營。此外，貴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已承諾提供所需財務資助，讓盧浮集團能繼續經營業務，因此，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而言，盧浮集團已貫徹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由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至相關期間一直生效。

於本報告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下列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盧浮集團並無提早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 — 僱員供款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豁免合併的應用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⁴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少數情況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提出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修訂以載有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的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獲進一步修訂，以包括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另一修訂版本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主要為涵蓋a)金融工具的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要規定：

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須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再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在達成若干規定時按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本投資(非持作交易)公平值之其後變動，而僅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就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該項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否則該項負債的信

貸風險變動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表重新分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指定於損益內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所有公平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內呈列。

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計入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之信貸風險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新的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三種類型的對沖會計法。然而，已就合資格使用對沖會計法的交易類型引入更大的靈活性，具體來說擴闊了合資格使用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型以及合資格使用對沖會計法的非金融項目的風險組成類型。此外，成效測試已獲改革並被一項名為「經濟關係」的原則取代。同時，不再需要就對沖成效進行追溯評估。亦引入了對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強化披露規定。

盧浮的董事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後將影響盧浮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投資之分類及計量，且可能影響盧浮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減值評估，但應不會影響盧浮集團之金融負債。然而，在完整的審核完成前，提供對盧浮集團財務報表的財務影響之合理估計乃不切實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獲頒布，設立一項個別全面模式供實體用於就客戶合約產生之收入入賬。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將取代現時沿用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的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公司應確認收入，以述明按反映實體預期可用以交換已約定貨品或服務之代價的金額向客戶移交該等貨品或服務。特點是，該準則就收益確認引入五個步驟之方式：

- 步驟1：識別客戶合約
- 步驟2：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步驟3：釐定交易價格
- 步驟4：分配合約的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
- 步驟5：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的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獲轉讓予顧客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多規範性指導以處理具體情形。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大量披露。

盧浮的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日後將對報告金額及披露構成影響。然而，在盧浮集團進行完整的審核前，提供對財務影響之合理估計乃不切實際。

除上述者外，盧浮的董事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盧浮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披露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按照下列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妥為編製。此外，財務資料包含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如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所說明，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通常基於就交換貨品及服務而支付對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盧浮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於財務資料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按此基準釐定，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之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可按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合併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盧浮及受盧浮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盧浮滿足下列條件時則擁有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
- 可接觸或有權擁有自其參與投資對象產生之可變回報；
- 有能力透過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盧浮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盧浮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各期間內購入或處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費用，按自盧浮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盧浮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入報表內。

損益及各項其他綜合收益項目歸屬於盧浮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盧浮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情況下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盧浮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入及支出均於綜合賬目時予以全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獨立於上述盧浮集團之權益呈列。

盧浮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權益之變動

盧浮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但並不導致盧浮集團喪失該附屬公司控制權，均按照權益交易入賬。盧浮集團權益和非控制性股東權益之賬面金額均需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性股東權益所調整之款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之公平值兩者之間之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盧浮股東。

當盧浮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盈虧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總額與(ii)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之先前賬面價值之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有關該附屬公司之款項，將按猶如盧浮集團已直接處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條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式為盧浮集團轉撥之資產、盧浮集團對被收購方之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盧浮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之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已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乃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惟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有關僱員福利安排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予以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盧浮集團為替換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而訂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時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予以計量；及
-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或處置組別)乃按該準則予以計量。

商譽按所轉撥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之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淨額之差額計量。如果在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淨額公平值超過了所轉撥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之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出的差額立即作為議價購入收益於損益確認。

屬現時所有者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計量。計量基準視乎個別交易作出選擇。其他類別之非控股權益按其公平值或(若適用)其他準則訂明之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成立之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應的盧浮集團每一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須每年，或在該單位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價值，則會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該單位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價值，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價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於處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其所屬商譽金額會計入處置之損益金額內。

盧浮集團有關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指盧浮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是一種參與決定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但並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的權力。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乃以權益會計法計入財務資料。就權益會計法所使用的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倘交易相似及在同類情況下，則該等報表乃按照與盧浮集團所採納者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初步按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確認盧浮集團應佔

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當盧浮集團應佔某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盧浮集團於該聯營公司部份投資淨額之任何長期權益)，則盧浮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當盧浮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作出付款時，才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利用權益法確認入賬。在收購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盧浮集團已確認的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的任何差額，乃確認為商譽並計入該投資的賬面價值。盧浮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差額，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內的損益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被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盧浮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價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以單一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處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價值。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的賬面價值的一部份，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乃於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的情況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盧浮集團自該項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之日期或該投資(或其中部分)分類為持有待售當日起終止使用權益法。倘盧浮集團保留前聯營公司之權益，而保留權益為財務資產，盧浮集團於該日按公平值計算保留權益，而公平值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視為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於釐定處置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聯營公司於權益法被終止日期之賬面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及處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之差額乃計入在內。此外，倘該聯營公司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盧浮集團按所須之相同基準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列賬先前確認之與該聯營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損益，則當權益法被終止時，盧浮集團將該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盧浮集團削減其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但盧浮集團繼續利用權益法，若有關收益或虧損會於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盧浮集團會將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與削減所有權權益有關之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當集團實體與盧浮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如於聯營公司中之權益與盧浮集團無關，與聯營公司交易中的損益會在財務資料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收益會扣減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津貼。

貨品銷售

當符合下述條件時，銷售貨品的收益會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被確認：

- 盧浮集團已將貨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買方；
- 盧浮集團不再對已售貨品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有關收益可以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可能流入盧浮集團；及
- 就交易產生或將予產生之成本能可靠計量。

提供服務

酒店住宿、餐飲銷售、酒店管理及特許經營以及其他配套服務的收益於有關服務提供時予以確認。

專營權費

專營權費收益按照有關協議的實質內容累計確認，前提條件是盧浮集團將獲得經濟利益，而收益金額能可靠計算。專營權費於協議期內按直線法以時間基準釐定。按銷售計算的專營權費安排會參照相關安排予以確認。

股息及利息收入

投資的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款權利時確認，前提條件是盧浮集團將獲得經濟利益，而收益金額能可靠估算。

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於盧浮集團將獲得經濟利益且收入金額可作可靠估算時確認。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考尚餘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累計，實際利率即於首次確認時將財務資產估計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

租賃

倘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所有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盧浮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確認為盧浮集團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責任則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為融資租賃責任。

租賃款項按比例分攤為融資費用及租賃責任減少，從而讓該等負債之利息按負債之應付餘額以固定息率計算。融資費用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他們直接歸屬於合資格的資產，在這情況下，他們將按照盧浮集團借款成本的一般政策被資本化(見下文會計政策)。

經營租賃付款乃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各自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的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定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就合併財務報表呈列而言，盧浮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結束時之適用匯率換算為盧浮集團呈列貨幣(即歐元)。收入及費用項目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惟於該期間之匯率大幅波動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則使用各項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外幣換算儲備下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於處置海外業務(即處置盧浮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涉及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控制權之處置、或處置部分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權益(當中的保留權益變為財務資產))時，就盧浮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倘部分處置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並不會導致盧浮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按比例所佔的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歸於非控股權益，且並不於損益內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處置(即不會導致盧浮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安排的部分處置)而言，按比例所佔的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歸類至損益內。

透過收購海外業務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於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進行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歸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當資產基本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於特定借款在用作合資格資產前所作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合資格作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及離職福利

向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作為費用扣除。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而言，提供福利之成本以預計單位貸記法來計算，並於每年度報告期末進行精算評估。重新計量金額(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變動的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的回報(利息除外))即時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反映，並在其發生期間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支銷或進賬。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重新計算金額將即時於盈餘滾存內反映，並將不會重新列入損益。過往服務成本在計劃修訂期內於損益確認。利息淨額透過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的淨額採用期初貼現率計算。界定福利成本分類方式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現時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以及計劃縮減及結算時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費用或收益淨額；及
- 重新計算。

盧浮集團將首兩項界定福利成本呈報為損益之「銷售及分銷費用」及「行政費用」項目。計劃縮減收益及虧損以過往服務成本入賬。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代表盧浮集團界定福利退休計劃實際虧損或盈餘。由此計算產生之盈餘將不多於以該計劃收回款項模式的經濟收益之現值或該計劃之未來供款減額。

離職福利負債會於盧浮集團實體無法再撤回離職福利邀約或當其確認任何相關重組成本(取其較早者)時確認。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僱員就工資、薪金、有薪年假及病假應計之福利，於提供服務期間按預期就服務所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而確認為負債。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之負債乃按預期就服務所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計量。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之負債乃按盧浮集團就僱員截至報告日期提供服務預期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計算。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當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利潤而計算。由於應課稅利潤不包括於其他年內課稅或可減稅額的收入或費用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可減稅額的項目，故應課稅利潤與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呈報的利潤不同。盧浮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資料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採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僅於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於對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初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此外，如初始確認商譽產生的暫時性差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進行確認，惟倘盧浮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則除外。因有關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利潤以使用暫時差額利益並預期在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報告期末均會予以審查，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內預期適用之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按照盧浮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將出現之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中確認。惟當其與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也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因就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之用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下文所述在建工程除外），並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工程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盧浮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該等物業於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

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於可用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開始折舊。

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內按直線法撇銷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以確認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基準入賬。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按與自置資產相同的基準於其預期可用年內計提折舊。然而，倘並不能合理地確定於租賃期末可取得其擁有權，則該資產按租賃期與其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處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入賬。

供日後擁有人佔用的在建樓宇

於用作進行生產或作行政用途樓宇興建期間，就興建期間作出之預付租賃款項攤銷費用準備會計入為在建樓宇成本一部分。在建樓宇乃按成本值減已確認減損入賬。當相關樓宇可供使用（即達致作管理層擬定營運方式所需地點及狀況時），方開始計提折舊。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擁有固定可使用年期及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乃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擁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入賬。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會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按預期基準入賬。獨立收購且未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初始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始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基準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處置或當預期日後不會從使用或處置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乃按處置所得款項淨額及該資產的賬面價值差額計算，並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時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盧浮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具固定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衡量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將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盧浮集團則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有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被分配至有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處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乃採用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而該稅前貼現率反映現行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資產(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經調整)特定風險之評估。

倘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價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賬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價值將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價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之賬面價值。減值虧損撥回隨即於損益表內確認入賬。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和銷貨成本。

準備

倘盧浮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不論屬法律或推定責任)，且盧浮集團可能須清償該責任，並可就該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準備將予確認。

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確認為準備的金額為清償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估計用以清償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準備，則該準備賬面價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現值(倘金錢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

金融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或

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扣除(視適用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資產

盧浮集團的財務資產分類為以下指定類別：「持有至到期」的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有關分類視乎財務資產的性質及用途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決定。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債務工具預期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就該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以外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指付款額固定或可釐定，且貴集團有正面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持有至到期投資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並減去任何減值(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非衍生工具，可獲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會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b)持有至到期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股權工具之股息在盧浮集團確立收取股息時於損益內確認入賬。

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與交付該等未報價股本投資有關且必須透過交付該等未報價股本投資結算的衍生工具，按成本減各報告期末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參閱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但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財務資產)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確認，惟倘確認利息屬不重大，則短期應收款除外。

財務資產減值

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末就減值跡象進行評估。倘出現客觀證據顯示，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一項或多項於初步確認財務資產後發生的事件而遭受影響，則財務資產視作已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下降至其成本以下水平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財務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面臨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或
- 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該財務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政困難而消失。

就應收賬款等若干財務資產類別而言，即使資產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但該等資產會集體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盧浮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逾平均信貸期的延遲還款次數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可觀察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該資產賬面價值與按財務資產原來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以該資產賬面價值與按同類財務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見下文會計政策)。

就所有財務資產而言，財務資產的賬面價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價值透過使用準備賬戶扣減。倘應收賬款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準備賬戶撤銷。準備賬戶的賬面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被視為已減值，則過往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期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幅客觀地涉及於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投資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價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過往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並非透過損益撥回。於減值虧損後出現的任何公平值增長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

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所發行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所發行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借貸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一種計算財務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費用之方法。實際利率為一項於財務負債之預計年期內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確切地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利息費用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重新計量至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因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即時在損益確認，惟倘衍生工具指定為並適用作對沖工具，則確認於損益之時間視乎對沖關係之性質而定。

對沖會計法

盧浮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為現金流量對沖及公平值對沖之對沖工具。

於建立對沖關係時，實體將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間之關係存檔，並訂明其風險管理目的及其進行多項對沖交易之策略。此外，於訂立對沖起，盧浮集團持續提供文件證明該對沖工具是否對抵銷對沖風險相關對沖項目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高度有效。

現金流量對沖

指定及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有效部分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累計於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與無效部分有關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先前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於權益之金額，於對沖項目影響利潤或虧損之期間內，同樣在損益重新分類為已確認對沖項目。然而，倘對沖預測交易導致確認非財務資產或非財務負債，則先前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於其他儲備之收益及虧損會自其他儲備撥出，並計入初步計量之非財務資產或非財務負債之成本內。

倘盧浮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屆滿或被出售、終止或被行使，或倘其不再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時，對沖會計法會被終止採用。屆時，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於權益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保留於權益中，當預測交易最終於損益確認時被確認。倘預測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則於權益之累積收益或虧損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公平值對沖

指定及合資格作為公平值對沖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連同對沖風險相關的獲對沖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即時於損益內確認。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以及對沖風險相關的獲對沖項目之變動於損益表內獲對沖項目相關的項目中確認入賬。

倘盧浮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屆滿或被出售、終止或被行使，或倘其不再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時，對沖會計法會被終止採用。對沖風險產生獲對沖項目賬面價值之公平值調整自該日起於損益表內攤銷。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乃規定發行人在持有人因某欠債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的條款在到期時付款而蒙受虧損時向持有人作出具體償付的合約。

盧浮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倘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初步以其公平值計量。其後按下列較高計量該財務擔保合約：

- (i) 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合約的債務金額；及
- (ii) 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按收益確認政策確認的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

盧浮集團只會於從資產取得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於其轉讓財務資產及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於終止確認全部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價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於權益之累積收益或虧損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盧浮集團僅當盧浮集團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才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價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盧浮集團的會計政策(詳情見附註4)過程中，盧浮董事須對難於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被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影響當期，則有關修訂會於進行估計修訂的期間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日後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修訂期間及日後期間確認。

下文為各報告期末很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須於各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作出重大調整的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稅項

誠如附註27所載，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銷若干遞延稅項負債後，分別確認37,982,000歐元、21,789,000歐元及19,545,000歐元的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主要視乎未來有無足夠可供動用的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盧浮的董事釐定遞延稅項資產乃基於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以及對盧浮集團各實體預期動用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數年所作的溢利預測。盧浮的董事將於報告期末審閱假設及溢利預測。如果所產生的實際未來可課稅溢利高於或低於預期，則可能須額外確認或撥回遞延稅項資產，並於有關確認或撥回所發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折舊費時，管理層會確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該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經驗時。倘因拆除或關閉酒店令可使用年期較之前的估計為短，則管理層會提高折舊費用，或將技術上已過時或已報廢的非策略資產的賬面值撇銷或撇減。實際經濟可使用年期可能與估計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定期檢討可能使折舊期間出現變動，因而引致未來期間產生折舊費。

此外，若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管理層將評估減值情況。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與原始估計不同，則會在發生相關事件的期間作出調整並

予以確認。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價值分別為478,488,000歐元、443,987,000歐元及390,899,000歐元(見附註21)。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有確切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直線法以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管理層每年評估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此外，管理層會根據可收回金額考慮潛在的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當有事件或情況表明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表明存在潛在減值的因素可能包括(但不限於)技術的重大變革以及與無形資產有關的經營或現金流量虧損。

釐定無形資產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各報告期末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的計量要求盧浮集團管理層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若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有關期間並無就無形資產作出減值。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分別為161,352,000歐元、157,708,000歐元及146,364,000歐元(見附註22)。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該使用價值的計量要求管理層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出現大幅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價值分別為468,136,000歐元、437,756,000歐元及417,330,000歐元。減值虧損的計量詳情載於附註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盧浮集團根據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可收回情況的評估計提呆壞賬準備。盧浮集團於釐定是否存在呆壞賬準備的客觀證據時，考慮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情況及賬齡分析以及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呆壞賬準備金額計量為資產賬面價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呆壞賬準備。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呆壞賬準備後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賬面價值分別為157,223,000歐元、164,163,000歐元及116,252,000歐元(見附註29)。

6. 資本風險管理

盧浮集團的資本管理旨在確保盧浮集團的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的平衡使股東獲得最大回報。於有關期間內，盧浮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盧浮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盧浮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組成。

盧浮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的一部分，盧浮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級資本所附帶風險。根據盧浮董事的建議，盧浮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盧浮集團			
<i>財務資產</i>			
貸款和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8,815	310,062	158,046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813	410	—
可供出售投資	3,079	2,739	1,841
衍生金融工具	<u>1,513</u>	<u>978</u>	<u>—</u>
	<u>224,220</u>	<u>314,189</u>	<u>159,887</u>
<i>財務負債</i>			
攤銷成本	1,033,461	828,599	613,520
衍生金融工具	<u>6,638</u>	<u>2,025</u>	<u>1,001</u>
	<u>1,040,099</u>	<u>830,624</u>	<u>614,521</u>
盧浮			
<i>財務資產</i>			
貸款和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10,728</u>	<u>491,891</u>	<u>456,659</u>
<i>財務負債</i>			
攤銷成本	<u>323,922</u>	<u>259,422</u>	<u>213,019</u>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盧浮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持有至到期的投資、應收貸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及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指定為有對沖會計關係的衍生工具。

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載於相關附註。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盧浮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盧浮集團及盧浮的活動主要面對利率變動引起的財務風險。盧浮集團及盧浮訂有利率掉期以管理其所面臨的利率風險。

(1) 利率風險

盧浮集團及盧浮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原因為按可變利率計息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當前市場利率波動。盧浮集團及盧浮訂有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所面對的該等借款現金流量的風險。該等利率掉期的重要條款與對沖借款相似。該等利率掉期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並採用對沖會計(見附註30)。

盧浮集團及盧浮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盧浮集團及盧浮的政策為維持以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將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減至最低。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告期內各年年末面對的利率風險而定。編製有關分析時已假設於報告期內各年年末已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乃於整個相關年度均已發行在外。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時採用上升／下降20個基點為基準，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降2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則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1,039,000歐元、860,000歐元及681,000歐元，主要由於盧浮集團就其浮動利率銀行借款面對利率風險。

(2) 外幣風險

Baccarat集團主要因出口至美國及日本而面對外匯風險。該等交易部分以美元及日圓計值。Baccarat集團以遠期外幣合約對沖其就未來六個月預測以外幣計值的銷售而面對的大部分估計外匯風險。除Baccarat集團的業務外，其他集團實體的交易大多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

由於盧浮董事認為盧浮集團及盧浮面對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風險屬輕微，概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

盧浮集團及盧浮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造成盧浮集團及盧浮財務損失而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乃源自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的賬面價值。

盧浮集團概無向其客戶授出任何信貸期。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盧浮集團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進行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盧浮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應收旅行社及公司客戶債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損失。就此而言，盧浮董事認為，盧浮集團及盧浮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

盧浮集團及盧浮在應收賬款方面並無存在信貸風險嚴重集中的情況，原因為應收賬款包括分布於廣泛行業及地理區域數目眾多的客戶。

盧浮集團及盧浮在存放於數間銀行的流動資金方面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然而，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盧浮集團及盧浮的銀行結餘存放於擁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盧浮於其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方面的信貸風險亦有集中情況。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分別為257,690,000歐元、364,965,000歐元及392,585,000歐元（見附註29）。盧浮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損失。

流動資金風險

盧浮董事已建立一套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達到盧浮集團的長中短期資金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盧浮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分別為59,268,000歐元、292,904,000歐元及285,461,000歐元。盧浮集團通過保持充足的儲備、銀行信貸及儲備借款信貸，以及通過持續監督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配對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情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此外，貴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已同意提供財務資助，讓盧浮集團能於可見將來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

下表詳述盧浮集團及盧浮非衍生財務負債按同意的償還條款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按盧浮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分類的財務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所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倘可變動利率變動與於各報告期末釐定的利率估計有別，則以下所包含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可變動利率工具金額亦會有變。

	加權實際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1年 千歐元	1年至2年 千歐元	2年至5年 千歐元	超過5年 千歐元	未貼現	賬面價值 千歐元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歐元	
盧浮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220,516	—	—	—	220,516	220,516
借款	4.71	308,429	373,656	256,687	4,900	943,672	829,312
		<u>528,945</u>	<u>373,656</u>	<u>256,687</u>	<u>4,900</u>	<u>1,164,188</u>	<u>1,049,828</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153,225	—	—	—	153,225	153,225
借款	5.04	524,644	18,161	190,953	46,708	780,466	709,512
		<u>677,869</u>	<u>18,161</u>	<u>190,953</u>	<u>46,708</u>	<u>933,691</u>	<u>862,737</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92,686	—	—	—	92,686	92,686
借款	4.33	443,485	114,270	6,176	26,261	590,192	551,544
		<u>536,171</u>	<u>114,270</u>	<u>6,176</u>	<u>26,261</u>	<u>682,878</u>	<u>644,230</u>

	加權實際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1年 千歐元	1年至2年 千歐元	2年至5年 千歐元	超過5年 千歐元	未貼現	賬面價值 千歐元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歐元	
盧浮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8,452	—	—	—	138,452	138,452
借款	4.00	185,470	—	—	—	185,470	185,470
		<u>323,922</u>	<u>—</u>	<u>—</u>	<u>—</u>	<u>323,922</u>	<u>323,922</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8,306	—	—	—	138,306	138,306
借款	4.00	121,116	—	—	—	121,116	121,116
		<u>259,422</u>	<u>—</u>	<u>—</u>	<u>—</u>	<u>259,422</u>	<u>259,422</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0,095	—	—	—	100,095	100,095
借款	4.00	112,924	—	—	—	112,924	112,924
		<u>213,019</u>	<u>—</u>	<u>—</u>	<u>—</u>	<u>213,019</u>	<u>213,019</u>

於以上到期日分析中，設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借款計入「按要求或少於1年」的時間範圍。

公平值計算

經常按公平值計算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

盧浮集團若干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算。以表載列有關該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如何釐定公平值之資料(尤其是估計方法及所用輸入參數)。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關鍵輸入參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利率掉期(見附註30)	負債 6,638,000歐元	負債 2,025,000歐元	負債 1,001,000歐元	第二級	已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按遠期利率(自報告期末可觀察收益率曲線所得)及合約利率估算,並按反映各對手方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外幣遠期(見附註30)	資產 1,513,000歐元	資產 978,000歐元	資產 —	第二級	已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按遠期利率(自報告期末可觀察收益率曲線所得)及合約利率估算,並按反映各對手方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有關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並非按公平值計算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盧浮董事認為,於合併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價值與其於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相若。

8.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有關分部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業績資料:

盧浮集團根據業務活動種類劃分為不同業務單位架構。該等業務單位為編製資料並向盧浮集團首席經營決策者(即主席)呈報的基準,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鑑於已處置豪華酒店業務及水晶品製造廠(見附註15),於有關期間,就盧浮集團持續經營業務而言,盧浮集團經營決策者專注於經濟型酒店的營運,該等酒店整體屬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

Golden Tulip、Kyriad及Kyriad品牌旗下。因此，盧浮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並無呈列以下披露的經濟型酒店以外的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盧浮集團按地區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法國	377,614	377,105	347,331
歐洲(不包括法國)	84,478	81,222	87,949
其他	7,101	7,105	7,163
	<u>469,193</u>	<u>465,432</u>	<u>442,443</u>

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盧浮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法國。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盧浮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酒店住宿	249,720	252,755	234,871
餐飲及銷售產品	108,019	104,565	97,446
酒店管理及加盟權	111,454	108,112	110,126
	<u>469,193</u>	<u>465,432</u>	<u>442,443</u>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於有關期間，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交易收入佔盧浮集團收入10%或以上。

9.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572	490	903
非上市權益投資股息	405	216	274
補貼	258	223	176
其他	629	314	320
	<u>1,864</u>	<u>1,243</u>	<u>1,673</u>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處置附屬公司收益(見附註38)	—	980	—
處置聯營公司虧損	—	—	(1,05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067)	565	(482)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	(17,659)	(2,263)
呆賬準備	227	(1,387)	(485)
計提存貨跌價	—	(1,152)	2,841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24)	(4,275)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682	(173)	(2,399)
向JJW Hotels & Resorts(「JJW」)提出法律索賠 達成有效和解的收益(附註)	—	49,785	—
其他	1,242	(1,190)	791
	<u>1,060</u>	<u>25,494</u>	<u>(8,730)</u>

附註：

二零零九年，獨立第三方JJW擬收購盧浮集團若干豪華酒店公司。JJW支付訂金49,785,000歐元後，未能就該項收購籌集融資。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法國最高法院裁定，盧浮集團有權保留自JJW收取的49,785,000歐元作為建議收購的撤銷賠償，此筆款項記錄為盧浮集團的其他收益與虧損。

11.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僱員成本	159,727	150,266	137,164
確認為費用的出售存貨成本	41,828	38,010	34,074
維修和維護	41,920	40,774	38,1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961	37,472	35,072
租金	24,605	24,463	24,051
專業費用	22,969	19,589	24,648
廣告及出版	16,394	12,743	15,599
所得稅以外稅項	14,525	14,672	14,165
外部服務費	5,964	6,768	2,303
差旅、指派及招待	4,672	4,036	3,797
一般外包	3,502	3,691	3,980
能源費及物料消耗	3,194	3,098	2,519
郵遞及通訊費	3,025	2,988	2,487
無形資產攤銷	1,463	2,331	3,254
銀行收費	2,082	1,971	1,935
保險	1,480	1,484	1,487
其他	44,397	50,868	46,128
	<u>427,708</u>	<u>415,224</u>	<u>390,829</u>

12.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40,269	30,704	21,941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u>12,718</u>	<u>11,336</u>	<u>6,799</u>
	52,987	42,040	28,740
指定公平值對沖會計法關係中的 利息掉期公平值(收益)虧損			
	<u>(676)</u>	<u>(153)</u>	<u>72</u>
	<u>52,311</u>	<u>41,887</u>	<u>28,812</u>

13. 本年利潤

稅前利潤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人員費用(包括董事)：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4,611	109,137	99,452
— 定額供款計劃	44,000	40,000	36,000
— 定額福利計劃	1,116	1,129	1,712
	<u>159,727</u>	<u>150,266</u>	<u>137,164</u>
核數師酬金	<u>1,200</u>	<u>2,122</u>	<u>2,122</u>
呆賬(撥回)準備	<u>(227)</u>	<u>1,387</u>	<u>485</u>
存貨跌價計提	<u>—</u>	<u>1,152</u>	<u>2,841</u>

14.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所得稅：			
— 法國	7,607	29,548	(5,643)
— 其他司法權區	1,652	2,369	3,154
	<u>9,259</u>	<u>31,917</u>	<u>(2,489)</u>
按業務分類的增值稅(「CVAE」)(附註a)	2,682	2,397	2,710
遞延所得稅	<u>10,375</u>	<u>10,696</u>	<u>9,732</u>
	<u>22,316</u>	<u>45,010</u>	<u>9,953</u>

盧浮及其法國附屬公司須按34.43%的稅率繳納法國所得稅。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於有關期間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稅項支出可與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示的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稅前利潤	3,722	238,180	22,752
按稅率34.43%計算的法國所得稅	1,281	82,005	7,834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的稅務影響	(444)	(562)	(1,115)
就稅務目的不可扣減費用的稅務影響	1,195	—	1,054
就稅務目的不可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75,998)	—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41,169	41,042	8,322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566)	(4,105)	(3,285)
CVAE年度準備	5,923	3,644	3,630
CVAE的稅務影響	(2,039)	(1,255)	(1,250)
過往年度的超額準備	<u>(2,427)</u>	<u>(116)</u>	<u>(2,245)</u>
所得稅費用	43,092	44,655	12,945
減：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費用(見附註15)	<u>20,776</u>	<u>(355)</u>	<u>2,992</u>
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費用	<u>22,316</u>	<u>45,010</u>	<u>9,953</u>

附註a：CVAE乃就上一個曆年或過去十二個月期間的財政年度(倘並非與曆年重疊)變現的增值公司進行評估。

15. 已終止經營業務

處置豪華酒店經營業務

盧浮集團自二零一一年起開展一系列處置其豪華酒店經營業務的項目，此舉符合盧浮集團專注其經濟型酒店業務經營業務之長期政策。該等項目的詳情如下：

盧浮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開展處置由Société du Louvre — La Fayette, Société du Palais de la Méditerranée及Concorde Martinez進行豪華酒店經營業務之項目(「Atlantic項目」)。有關Atlantic項目的處置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完成，當時上述實體對豪華酒店經營業務之控制權已轉移至收購方(一名第三方)。

盧浮集團於二零一二年開展處置由Hotel Concorde St Lazare進行豪華酒店經營業務之項目(「Concorde項目」)。有關Concorde項目的處置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完成，當時Hotel Concorde St Lazare對豪華酒店經營業務之控制權已轉移至收購方(一名第三方)。

盧浮集團於二零一三年開展處置由Berlin hotel進行豪華酒店經營業務之項目(「Berlin項目」)。有關Berlin項目的處置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完成，當時Berlin hotel對豪華酒店經營業務之控制權已轉移至收購方(一名第三方)。

根據與錦江國際訂立的協議，盧浮集團有合法具約束力的責任，向Star SDL處置其餘豪華酒店經營業務(有關於若干酒店及相關投資控股公司) (「JJ項目」)。有關JJ項目的處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當時該等實體對豪華酒店經營業務之控制權已轉移至Star SDL。處置事項完成後，盧浮集團不再從事豪華酒店經營業務。

處置水晶品製造經營業務

根據與錦江國際訂立的協議，盧浮集團有合法具約束力的責任，向Star SDL處置Baccarat société mère及其附屬公司(統稱「Baccarat集團」)進行的水晶品製造經營業務。有關Baccarat集團的處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當時Baccarat集團之控制權已轉移至Star SDL。處置事項完成後，盧浮集團不再從事水晶品製造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利潤分析

下文載列計入有關期間利潤的已終止經營業務(豪華酒店及水晶品製造)合併業績。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比較利潤及現金流量已重新呈列，以計入於有關期間結束前歸類為已終止經營的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利潤(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收入	388,840	216,668	161,262
銷售及服務成本	(274,126)	(175,026)	(124,844)
其他收入	12,124	241	197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839)	(7,307)	(577)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287)	(7,532)	(7,420)
管理費用	(67,430)	(43,430)	(28,539)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68	—	—
融資成本	(24,014)	(9,479)	(1,841)
稅前利潤(虧損)	10,336	(25,865)	(1,762)
所得稅(費用)貸記	(20,776)	355	(2,992)
	(10,440)	(25,510)	(4,754)
處置經營業務收益	—	227,353	5,532
已終止經營業務本年(虧損)利潤	(10,440)	201,843	778
以下各方應佔本年度綜合(費用)收益總額：			
盧浮擁有人	(10,450)	204,955	3,167
非控制性權益	10	(3,112)	(2,389)
	(10,440)	201,843	778

已終止經營業務本年現金流量已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經營業務			
稅前利潤(虧損)	10,336	(25,865)	(1,762)
就下列作出調整：			
攤銷、折舊及準備	17,208	12,818	(3,778)
金融工具公平值調整	(871)	257	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虧損	13,161	643	5,775
股息收入	(10,493)	—	—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68)	—	—
利息收入	(1,630)	(242)	(197)
融資成本	<u>24,014</u>	<u>9,479</u>	<u>1,841</u>
扣除營運資金變動前現金流量	<u>51,657</u>	<u>(2,910)</u>	<u>1,883</u>
已付所得稅	(12,407)	3,249	(2,583)
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淨額	<u>2,571</u>	<u>(2,907)</u>	<u>(3,235)</u>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41,821</u>	<u>(2,568)</u>	<u>(3,935)</u>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23,763)	(16,601)	(4,0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590	1	2,826
購置財務資產	(97)	(16)	(23)
結清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19	—	—
結清應收貸款	30,582	—	—
已收股息	10,493	—	—
其他	<u>(1,950)</u>	<u>5,033</u>	<u>(1,303)</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5,874</u>	<u>(11,583)</u>	<u>(2,519)</u>
融資活動			
已付非控制性股東股息	(477)	—	—
非控制性股東增資	26,122	—	—
新造借款所得款項	8,932	24,899	6,924
償還借款支付款項	(10,369)	(13,960)	(4,550)
已付利息	<u>(18,098)</u>	<u>(2,416)</u>	<u>(1,643)</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6,110</u>	<u>8,523</u>	<u>731</u>

16. 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與Atlantic項目及Concorde項目有關的資產	712,930	—	—
與Berlin項目有關的資產	—	20,556	—
與Renaissance項目有關的資產 (附註38)	—	48,213	—
與JJ項目及Baccarat集團有關的資產	—	—	180,211
	<u>712,930</u>	<u>68,769</u>	<u>180,211</u>
直接與資產有關的負債分類為持有待售	<u>543,945</u>	<u>46,393</u>	<u>96,371</u>

於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主要類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商譽	157,749	21,477	20,452
其他無形資產	3,781	3,405	18,181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5,972	20,164	39,916
非流動財務資產	3,732	—	2,669
遞延稅項資產	15,038	—	1,210
存貨	1,954	142	37,49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5,047	22,321	31,072
短期財務資產	15	—	1,118
現金及銀行結餘	<u>9,642</u>	<u>1,260</u>	<u>28,103</u>
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u>712,930</u>	<u>68,769</u>	<u>180,211</u>
借款	355,075	—	34,484
遞延稅項負債	137,652	3,707	2,24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7,377	39,731	51,162
稅項負債	—	2,955	69
其他流動負債	<u>3,841</u>	<u>—</u>	<u>8,409</u>
與資產有關的負債分類為持有待售	<u>543,945</u>	<u>46,393</u>	<u>96,371</u>
分類為持有待售淨資產	<u>168,985</u>	<u>22,376</u>	<u>83,840</u>

17.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詳情如下：

	袍金 千歐元	薪金及其他 福利 千歐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歐元	表現 相關獎金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Steven Goldman	—	—	—	—	—
Ellis Rinaldi	—	—	—	—	—
Jerome Silvey	—	—	—	—	—
總計	—	—	—	—	—
	袍金 千歐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歐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歐元	表現 相關獎金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Steven Goldman	—	—	—	—	—
Ellis Rinaldi	—	—	—	—	—
Jerome Silvey	—	—	—	—	—
總計	—	—	—	—	—

	袍金 千歐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歐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歐元	表現 相關獎金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Steven Goldman	—	—	—	—	—
Ellis Rinaldi	—	—	—	—	—
Jerome Silvey	—	—	—	—	—
總計	—	—	—	—	—

附註：該等董事酬金由Star SDL承擔。Steven Goldman亦為盧浮的首席執行官，而彼就該職責的酬金亦由Star SDL承擔。盧浮董事認為，將彼等於有關期間與所提供服務相關的薪酬分配至盧浮集團並無合理基準。

於有關期間，盧浮集團並無向盧浮的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於加入盧浮集團時的獎勵。盧浮的董事於有關期間並無放棄任何酬金。

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盧浮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短期僱員福利	642	804	723
退休福利供款	244	292	257
表現相關獎金	346	349	588
	<u>1,232</u>	<u>1,445</u>	<u>1,568</u>

彼等酬金的金額範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三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四年 僱員數目
零至1,500,000港元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2	3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2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	1	—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	1
	<u>5</u>	<u>5</u>	<u>5</u>

18. 股息

有關期間並無建議向盧浮股東或向盧浮股東派付任何股息。

19.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按以下數據計算盧浮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虧損)盈利	<u>(40,462)</u>	<u>195,394</u>	<u>10,055</u>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數目	<u>262,037,000</u>	<u>262,037,000</u>	<u>262,037,00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按以下數據計算盧浮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盧浮擁有人應佔本年(虧損)利潤	(40,462)	195,394	10,055
減：盧浮擁有人應佔已終止 經營業務本年(虧損)利潤	<u>(10,450)</u>	<u>204,955</u>	<u>3,167</u>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虧損)盈利	<u>(30,012)</u>	<u>(9,561)</u>	<u>6,888</u>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數目	<u>262,037,000</u>	<u>262,037,000</u>	<u>262,037,000</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為(0.04)歐元、0.79歐元及0.01歐元，乃根據來自盧浮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利潤(虧損)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450,000)歐元、204,955,000歐元及3,167,000歐元以及上述就每股基本盈利所詳述的分母計算。

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此並無呈列有關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20. 商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成本			
年初結餘	682,624	524,875	498,524
將處置附屬公司剔除入賬(見附註38)	—	(939)	—
外匯差額	—	(3,689)	26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見附註16)	<u>(157,749)</u>	<u>(21,723)</u>	<u>(45,870)</u>
年末結餘	<u>524,875</u>	<u>498,524</u>	<u>452,680</u>
累計減值虧損			
年初結餘	56,715	56,739	60,768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24	4,275	—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見附註16)	<u>—</u>	<u>(246)</u>	<u>(25,418)</u>
年末結餘	<u>56,739</u>	<u>60,768</u>	<u>35,350</u>
賬面價值			
年末結餘	<u>468,136</u>	<u>437,756</u>	<u>417,330</u>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成本(已歸納至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的商譽除外)已分配入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減值測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經濟型酒店	<u>475,342</u>	<u>452,680</u>	<u>452,680</u>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末的減值測試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盧浮集團應用與過往多年沿用的估值方法測試商譽價值。盧浮集團確保以品牌及國家劃分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處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釐定。

貴集團以獨立公司MKG Consulting進行的外部估值為基準進行該測試。

可收回金額以貼現現金流量法(使用價值方法)所取得結果而釐定。

貼現現金流量法將現金流量五年期預測納入模型假設並貼現以反映其現值。二零一三年度的平均貼現率為9.73%而二零一二年度的則為10.18%，二零一三年度長遠增長率1.5%與二零一二年度比較並無變動。

當賬面價值超出可收回金額，則於商譽確認減值虧損。虧損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於二零一四年末的減值測試

例外情況及由於收購事項，上述獨立顧問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進行外部估值。因此，可收回金額以收購事項的建議對價釐定。

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盧浮集團	土地 千歐元	樓宇 千歐元	設備及 機械 千歐元	傢俬、 裝置及	在建工程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其他 千歐元		
成本	126,362	722,560	222,625	48,713	13,390	1,133,650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0,173)	(442,969)	(165,811)	(36,209)	—	(655,162)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價值	<u>116,189</u>	<u>279,591</u>	<u>56,814</u>	<u>12,504</u>	<u>13,390</u>	<u>478,488</u>
成本	116,157	682,895	212,577	50,292	19,794	1,081,715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3,513)	(425,540)	(163,249)	(35,426)	—	(637,728)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價值	<u>102,644</u>	<u>257,355</u>	<u>49,328</u>	<u>14,866</u>	<u>19,794</u>	<u>443,987</u>
成本	115,993	692,502	125,759	23,160	9,685	967,099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9,895)	(444,944)	(104,981)	(16,380)	—	(576,200)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價值	<u>106,098</u>	<u>247,558</u>	<u>20,778</u>	<u>6,780</u>	<u>9,685</u>	<u>390,899</u>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987,292	478,488	443,987
本年折舊準備	(55,791)	(45,046)	(42,458)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	(17,659)	(2,263)
購入	49,673	53,221	30,534
處置	(2,279)	(1,547)	(1,265)
處置附屬公司	—	(1,144)	—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505,972)	(20,164)	(39,916)
外匯差額	5,565	(2,162)	2,2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478,488</u>	<u>443,987</u>	<u>390,899</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永久業權土地除外)的項目採用直線法，計入其估計餘值且按照下列預計使用年限計提折舊：

樓宇	30至50年
設備及機械	3至20年
傢俬、裝置及其他	5至10年

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價值分別275,871,000歐元、308,141,000歐元及292,774,000歐元已獲質押，作為授予盧浮集團銀行信貸的抵押。

上文所示土地的賬面值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香港境外土地(永久業權)	<u>116,189</u>	<u>102,644</u>	<u>106,098</u>

於本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

各年年末，盧浮集團已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閱後就位於義大利、西班牙及英國的若干樓宇確認了減值虧損分別17,659,000歐元(包括分類為持有待售的有關資產的減值虧損9,392,000歐元)及2,263,000歐元，金額已於損益內確認入賬。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其公平值減處置成本釐定。

減值虧損已計入損益表內「其他收益及虧損」項內。

22. 無形資產

盧浮集團	品牌 千歐元	其他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成本	147,251	47,059	194,310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u>(8,467)</u>	<u>(24,491)</u>	<u>(32,958)</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價值	<u>138,784</u>	<u>22,568</u>	<u>161,352</u>
成本	147,251	46,611	193,862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u>(8,467)</u>	<u>(27,687)</u>	<u>(36,154)</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價值	<u>138,784</u>	<u>18,924</u>	<u>157,708</u>
成本	124,384	45,145	169,529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u>—</u>	<u>(23,165)</u>	<u>(23,165)</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價值	<u>124,384</u>	<u>21,980</u>	<u>146,364</u>

無形資產之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於一月一日結餘	<u>160,401</u>	<u>161,352</u>	<u>157,708</u>
本年攤銷準備	(2,919)	(4,677)	(5,457)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1)	(74)	—
購入	9,993	5,765	12,626
處置	(2,354)	(1,214)	(340)
處置附屬公司	—	(29)	—
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3,781)	(3,405)	(18,181)
外匯差額	<u>13</u>	<u>(10)</u>	<u>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161,352</u>	<u>157,708</u>	<u>146,364</u>

上述無形資產除品牌外擁有固定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乃按直線法於三至五年內攤銷。

盧浮董事已進行多項研究，包括產品壽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品牌拓展機會，該等研究提供理據支持。該品牌之產品預期將為盧浮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之期間並無可預見之限期。因此，盧浮董事認為品牌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原因是預期品牌將無限期帶來現金流入淨額。品牌將不會予以攤銷，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反之，其將於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23.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於直接擁有附屬公司的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u>1,216,312</u>	<u>857,003</u>	<u>859,417</u>

2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盧浮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詳情如下：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聯營公司權益，非上市	<u>11,867</u>	<u>11,951</u>	<u>11,358</u>

盧浮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所佔盧浮集團持有擁有權權益			所佔盧浮集團持有投票權			主營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SNC Chaville Bx Arles	法國	27.80%	27.80%	27.80%	27.80%	27.80%	27.80%	酒店經營
SNC Invest Hotels Dix 90	法國	31.30%	31.30%	31.30%	31.30%	31.30%	31.30%	酒店經營
SNC Lisieux	法國	39.30%	39.30%	39.30%	39.30%	39.30%	39.30%	酒店經營
Joinville le Pont	法國	31.53%	31.53%	31.53%	31.53%	31.53%	31.53%	酒店經營
SNC Angers Montpellier Villeneuve Rennes Invest Hotels	法國	29.50%	29.50%	29.50%	29.50%	29.50%	29.50%	酒店經營
Atlantic Morocco Hospitality	摩洛哥	30.00%	30.00%	不適用*	30.00%	30.00%	不適用*	酒店經營

* *Atlantic Morocco Hospitality*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被處置。

上表載列盧浮董事認為主要影響盧浮集團業績或資產之盧浮集團聯營公司。盧浮董事認為詳細列出其他聯營公司會過於冗長。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綜合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盧浮集團所佔本年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u>1,288</u>	<u>1,634</u>	<u>3,237</u>
盧浮集團持有該等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價值總額	<u>11,867</u>	<u>11,951</u>	<u>11,358</u>

25. 可供出售投資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	<u>3,079</u>	<u>2,739</u>	<u>1,841</u>

可供出售投資按各報告期末成本扣除減值計算，原因是公平值估算合理範圍並不重大，盧浮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26.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貸款及應收款 (附註)	4,871	7,113	5,314
其他	<u>34</u>	<u>54</u>	<u>43</u>
	<u>4,905</u>	<u>7,167</u>	<u>5,357</u>

附註：結餘主要指向若干第三方提供的長期貸款及應收款，為無抵押、免息且還款日為各報告期末起12個月以上。

27.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有關期間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以及其變動：

盧浮集團

	業務合併 產生的資產 公平值調整 確認 千歐元	股東的 貸款股權 千歐元	稅項虧損 千歐元	融資租賃 千歐元	其他 千歐元	總計 千歐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2,873)	(31,244)	110,864	(19,933)	(14,832)	(118,018)
計入(扣減)損益	1,887	(3,422)	(10,647)	(56)	(8,740)	(20,978)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566	—	—	2,482	3,048
匯兌差額	(12,576)	(792)	—	997	9,408	(2,963)
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	107,488	(1,081)	—	7,320	8,887	122,614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66,074)</u>	<u>(35,973)</u>	<u>100,217</u>	<u>(11,672)</u>	<u>(2,795)</u>	<u>(16,297)</u>
計入(扣減)損益	(2,451)	(3,000)	(15,027)	4,786	1,894	(13,798)
扣減其他綜合收益	—	(1,434)	—	—	(257)	(1,691)
匯兌差額	(69)	1	—	436	(1,185)	(817)
處置附屬公司	(109)	858	—	219	473	1,441
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	2,853	—	—	527	327	3,707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65,850)</u>	<u>(39,548)</u>	<u>85,190</u>	<u>(5,704)</u>	<u>(1,543)</u>	<u>(27,455)</u>
計入(扣減)損益	588	(3,415)	(11,163)	684	3,563	(9,74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5	—	—	799	804
匯兌差額	(28)	—	—	—	1,166	1,138
處置附屬公司	(1,330)	—	—	—	(128)	(1,458)
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	5,903	(26)	—	(1)	(4,839)	1,037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60,717)</u>	<u>(42,984)</u>	<u>74,027</u>	<u>(5,021)</u>	<u>(982)</u>	<u>(35,677)</u>

就呈列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就財務報告目的，以下為遞延稅項結餘之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遞延稅項資產	37,982	21,789	19,545
遞延稅項負債	<u>(54,279)</u>	<u>(49,244)</u>	<u>(55,222)</u>
	<u>(16,297)</u>	<u>(27,455)</u>	<u>(35,677)</u>

28. 存貨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原材料及供應品	4,240	4,136	1,992
製成品	28,982	27,265	—
在製品	10,110	7,647	170
商品	1,884	1,858	715
	<u>45,216</u>	<u>40,906</u>	<u>2,877</u>

2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應收賬款 (附註a)	98,893	104,442	69,718
減：呆賬準備	<u>(9,359)</u>	<u>(10,746)</u>	<u>(11,231)</u>
	<u>89,534</u>	<u>93,696</u>	<u>58,487</u>
向供應商預付款	7,248	3,671	4,181
預付費用	10,445	8,343	3,185
其他可收回稅項	28,748	18,213	13,469
有關保證下銷售豪華酒店的託管賬戶	—	21,535	21,000
應收貸款 (附註b)	13,116	12,099	12,532
出售資產應收款	892	873	118
其他	7,240	5,733	3,280
	<u>67,689</u>	<u>70,467</u>	<u>57,765</u>
	<u>157,223</u>	<u>164,163</u>	<u>116,252</u>

盧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應收賬款	14,843	11,683	12,163
減：呆賬準備	<u>(363)</u>	<u>(3,217)</u>	<u>(460)</u>
	<u>14,480</u>	<u>8,466</u>	<u>11,703</u>
其他可收回稅項	2,811	4,551	4,70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57,690	364,965	392,585
有關保證下銷售豪華酒店的託管賬戶	—	21,535	21,000
其他	<u>4,619</u>	<u>419</u>	<u>1,476</u>
	<u>265,120</u>	<u>391,470</u>	<u>419,767</u>
	<u><u>279,600</u></u>	<u><u>399,936</u></u>	<u><u>431,470</u></u>

附註：

- (a) 結餘乃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b) 結餘指授予若干第三方的短期貸款，乃無抵押、不計息、須應要求或於各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內償還。

應收賬款主要包括出租酒店客房及使用酒店設施的應收款。盧浮集團並無向其客戶授出任何信貸期。盧浮集團按以參考對手方過往拖欠記錄及對手方現時財務狀況分析而釐定的預計不可收回金額確認呆賬準備。以下為應收賬款依據發票日期(與各自的確認收入日期相約)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三個月以內	84,182	86,074	52,362
三個月至一年	4,250	5,258	4,998
一年以上	<u>1,102</u>	<u>2,364</u>	<u>1,127</u>
	<u>89,534</u>	<u>93,696</u>	<u>58,487</u>

於接受任何新旅行社及公司客戶前，盧浮集團評估潛在旅行社及公司客戶的信貸質素及釐定旅行社及公司客戶的信貸限制。

上文披露的應收賬款包括於各報告期末已過期，但盧浮集團經考慮客戶的信貸質素及付款記錄後並未就此確認呆賬準備之款項(見下文賬齡分析)。盧浮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賬齡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三個月以內	84,182	86,074	52,362
三個月至一年	4,250	5,258	4,998
一年以上	<u>1,102</u>	<u>2,364</u>	<u>1,127</u>
	<u>89,534</u>	<u>93,696</u>	<u>58,487</u>

呆賬準備之變動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年初結餘	9,586	9,359	10,746
年內(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u>(227)</u>	<u>1,387</u>	<u>485</u>
年末結餘	<u>9,359</u>	<u>10,746</u>	<u>11,231</u>

為釐定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盧浮集團考慮由最初授予信貸日期起至各報告期末應收賬款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

30. 其他流動財務資產／負債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流動資產：			
對沖會計項下的衍生工具：			
公平值對沖 — 外匯遠期合約	<u>1,513</u>	<u>978</u>	<u>—</u>
流動負債：			
對沖會計項下的衍生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 利率掉期	<u>6,638</u>	<u>2,025</u>	<u>1,001</u>

公平值對沖

外幣對沖

Baccarat利用貨幣遠期對沖其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遠期合約大部分於一年內屆滿。貨幣遠期於有需要時屆滿重續。於報告期間，用於對沖公平值面對的匯率風險的對沖為100%有效。

現金流量對沖

盧浮集團利用利率掉期，透過轉換浮息借款的利率，由浮動利率變為固定利率，減低其浮息借款的現金流量變動風險。利率掉期及相應的借款之條款相同，而盧浮集團的董事認為利率掉期乃高度有效的對沖工具。利率掉期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本金金額	到期日	掉期
11,345,000歐元	二零一四年四月	由歐洲銀行同業拆息至2.4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本金金額	到期日	掉期
29,192,000歐元	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	由歐洲銀行同業拆息至年利率1.40%、1.41%、1.44%及2.4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本金金額	到期日	掉期
17,800,000歐元	二零二零年六月	由歐洲銀行同業拆息至年利率1.40%、1.41%及1.44%

被指定作為及符合現金流量對沖條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1,643,000)歐元、4,165,000歐元及(17,000)歐元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從而分別累計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儲備。非有效部分的收益或虧損676,000歐元、153,000歐元及(72,000)歐元則直接分別在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銀行存款	<u>103,161</u>	<u>169,014</u>	<u>57,316</u>

合併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下：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3,161	169,014	57,316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05	1,260	28,017
銀行透支(見附註33)	<u>(22,831)</u>	<u>(30,239)</u>	<u>(11,34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5,135</u>	<u>140,035</u>	<u>73,992</u>

盧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銀行存款	<u>33,939</u>	<u>96,506</u>	<u>29,895</u>

3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應付賬款(附註a)	<u>95,833</u>	<u>75,290</u>	<u>41,011</u>
法律索賠準備(附註b)	6,535	6,096	6,091
客戶預收賬款	7,255	8,478	6,22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	60,429	13,096	7,471
社會保障責任(附註c)	47,077	48,213	33,684
其他應付稅項	28,596	16,713	13,353
應付利息	655	625	671
其他	<u>16,522</u>	<u>16,001</u>	<u>9,849</u>
	<u>167,069</u>	<u>109,222</u>	<u>77,343</u>
	<u>262,902</u>	<u>184,512</u>	<u>118,354</u>

盧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應付賬款	<u>8,197</u>	<u>5,206</u>	<u>7,163</u>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2,332	128,286	89,16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	50,000	—	—
社會保障責任	3,526	4,094	2,819
其他	<u>4,397</u>	<u>720</u>	<u>950</u>
	<u>130,255</u>	<u>133,100</u>	<u>92,932</u>
	<u>138,452</u>	<u>138,306</u>	<u>100,095</u>

附註：

- (a) 應付賬款的平均信貸期約為90天。盧浮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定所有應付款於信貸期內支付。

以下為應付賬款依據發票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三個月以內	86,821	69,085	39,904
三個月至一年	8,667	5,588	844
一年以上	<u>345</u>	<u>617</u>	<u>263</u>
	<u>95,833</u>	<u>75,290</u>	<u>41,011</u>

- (b) 盧浮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在法國境外購置一塊土地。該土地由前地主就其按揭貸款質押。由於前業主違約，盧浮集團按可被要求支付的預計金額已錄得金額為20,850,000波蘭茲羅提（相等於約600萬歐元）的準備。
- (c) 盧浮集團僱員為集團實體註冊成立的相關地點政府經營的若干福利計劃的成員。集團實體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供付工資成本特定百分比以為福利提供資金。盧浮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特定供款。

33. 借款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擔保銀團貸款 (附註a)	359,621	331,781	278,765
擔保融資租賃責任 (附註b)	16,367	34,138	30,710
信用其他銀行借款	40,733	50,886	15,867
信用向Star SDL之中期借款 (附註c)	204,290	153,172	101,980
信用Star SDL預收賬款 (附註d)	185,470	109,296	112,881
信用銀行透支 (附註e)	22,831	30,239	11,341
	<u>829,312</u>	<u>709,512</u>	<u>551,544</u>

盧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信用Star SDL預收賬款 (附註d)	185,470	109,296	112,881
信用銀行透支 (附註e)	—	11,820	43
	<u>185,470</u>	<u>121,116</u>	<u>112,924</u>

所有借款為無擔保。

附註：

- (a) 銀團貸款由盧浮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連同若干集團實體的股份所抵押(詳情請參閱附註21及39)，按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另加2.50%至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另加3.50%之浮動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償還。於二零一四年，盧浮集團已就銀團貸款獲得延期，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
- (b) 盧浮集團於有關期間租賃其於融資租賃下的若干酒店。平均租期為12年。融資租賃下所有責任的有關利率於各合約日期為固定，年利率界乎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另加0.80%至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另加1.50%。盧浮集團於融資租賃下的責任由出租人就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作抵押。
- (c) 向Star SDL之中期借款為無抵押、經參考法國最高可扣稅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償還。
- (d) Star SDL預收賬款為無抵押、按浮動利率計息，並應要求償還。
- (e) 根據與銀行簽訂的協議，盧浮集團可提取的銀行透支金額最多為存放於相同銀行的特定賬戶之銀行結餘金額。當該特定賬戶之銀行結餘超出銀行透支，淨額按市場利率計息。當銀行透支超出銀行結餘，銀行可酌情容許盧浮集團一項短暫透支，而銀行將就該短暫透支按市場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超出銀行透支，因此，銀行結餘淨額按歐元銀行同業隔夜拆息另加1.2%之年利率計息。

盧浮集團的借款按下列貨幣計值：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歐元	783,952	669,479	519,694
美元	21,567	17,170	19,349
日圓	14,364	10,939	—
波蘭茲羅提	9,429	11,924	12,501
	<u>829,312</u>	<u>709,512</u>	<u>551,544</u>
固定利率借款	37,265	53,592	32,656
浮息借款	<u>792,047</u>	<u>655,920</u>	<u>518,888</u>
	<u>829,312</u>	<u>709,512</u>	<u>551,544</u>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應償還賬面價值(附註)：			
一年內或應要求	266,528	490,987	417,83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41,033	14,627	104,41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18,723	172,578	5,727
五年以上	<u>3,028</u>	<u>31,320</u>	<u>23,570</u>
	<u>829,312</u>	<u>709,512</u>	<u>551,544</u>

附註：到期款項乃根據載於借款協議的計劃還款日期。

盧浮集團及盧浮的借款之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1.19-4.49	1.19-4.49	1.28-4.76
浮息銀行借款	<u>1.13-10.88</u>	<u>1.29-10.58</u>	<u>1.28-10.04</u>

34. 準備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僱員福利 (附註a)	23,100	9,790	7,397
其他 (附註b)	<u>3,588</u>	<u>1,878</u>	<u>522</u>
	<u>26,688</u>	<u>11,668</u>	<u>7,919</u>

附註：

- (a) 僱員福利準備指僱員的年假、累計既定長期服務假期權利及合約終止賠償。就誠如附註15所披露處置其豪華酒店經營業務及Baccarat集團的項目，盧浮集團就於報告期間自願或被迫離開盧浮集團的僱員而公佈若干遣散計劃，並按該等計劃的預計賠償確認有關準備。
- (b) 結餘主要指盧浮董事對未來經濟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計(針對盧浮集團的索賠所需)。

35. 僱員福利

僱員承擔包括：

定額供款計劃

退休福利

就定額供款計劃而言，盧浮集團除向多個外部機構支付保費外並無任何其他責任。有關該等已付保費的費用已於有關期間計入盈利。

於損益確認的費用總額44,000,000歐元、40,000,000歐元及36,000,000歐元，指就盧浮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按計劃規則訂明的比率向該等計劃應付的供款。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供款47,077,000歐元、48,213,000歐元及33,684,000歐元尚未向有關計劃支付。該等金額於有關期間結束後支付。

定額福利計劃

退利福利

根據集體談判協議及／或全公司協議而定的退休離職付款計劃，規定按服務年期及薪金支付退休金額。

其他承擔

法國特設有長期服務金，規定於一定服務年期後按薪金支付金額。

上述各項計劃令盧浮集團面臨精算風險如利率風險、長壽風險及薪金風險。

投資風險	定額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按貼現率計算，而貼現率乃參考優質公司債券收益率釐定；倘計劃資產回報率低於貼現率，則會形成計劃虧絀。目前計劃投資在股本證券、債務工具及房地產各方面，相對均勻平衡。
利率風險	定額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按貼現率計算，而貼現率乃參考優質公司債券收益率釐定。債券利率降低將增加計劃負債，惟部分負債增加將由計劃債務投資回報增加所抵銷。
長壽風險	定額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考對計劃參與人於僱用期間及期後離世的最佳估計而計算。計劃參與人預期壽命延長將增加計劃負債。
薪金風險	定額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考計劃參與人的未來薪金而計算。因此，計劃參與人薪金上升將增加計劃負債。

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已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精算行進行精算估值。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以及相關即期服務成本及過往服務成本，乃採用預測單位入賬法計量。

精算估值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貼現率	2.75%	3.00%	2.00%
長期通脹率	2.00%	2.00%	1.75%
工資增加 — 總部／拜倫	3.00%	3.00%	3.00%
	4.00%	4.00%	4.00%
工資增加 — 酒店	2.50%	2.50%	2.50%
流動及薪資稅	視乎實體而有所不同		
死亡率表 — 暫時風險(遣散福利、長期服務金)，視乎性別而定	INSEE 二零零八年	INSEE 二零零九年	INSEE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死亡率表 — 終身年金風險(退休金計劃)，視乎性別而定	generation table TGH05-TGF05		
以歐元計值的其他長期服務金增長率	通脹		
退休年齡及種類	員工於達到可取得其社會保障退休金(無需任何扣款)所需季數的歲數時可自願離職，包括介乎60至65歲(視乎社會職業類別及出生年份而定)。釐定有關歲數假設非行政人員、行政人員及主要行政人員分別於20歲、22歲及23歲展開職業生涯。		

精算估值顯示，市場計劃資產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4,247,000歐元、3,876,000歐元及零，該等資產的精算估值佔成員應計福利分別12%、12%及0%。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差額分別29,824,000歐元、28,376,000歐元及21,774,000歐元將於估計剩餘服務期內清算。

就該等定額福利計劃於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即期服務成本	1,196	1,151	1,051
過往服務成本，包括削減之收益	—	(213)	(221)
利息成本	1,179	958	1,769
利息收入	(104)	(71)	(83)
定額福利成本於損益確認的部分	<u>2,271</u>	<u>1,825</u>	<u>2,516</u>
定額福利負債淨額的重新計量			
人口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8	163	62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6,668	(553)	2,731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1,011	(686)	(770)
計劃資產回報	<u>21</u>	<u>(14)</u>	<u>(2)</u>
定額福利成本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部份	<u>7,708</u>	<u>(1,090)</u>	<u>2,586</u>
總計	<u>9,979</u>	<u>735</u>	<u>5,102</u>

定額福利負債淨額的重新計量已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就實體定額福利計劃責任產生並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已供資定額福利責任現值	34,071	32,252	21,774
計劃資產公平值	<u>(4,247)</u>	<u>(3,876)</u>	<u>—</u>
已供資狀況	<u>29,824</u>	<u>28,376</u>	<u>21,774</u>
定額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淨額	<u>29,824</u>	<u>28,376</u>	<u>21,774</u>

定額福利責任於各年的現值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年初定額福利責任	29,080	34,071	32,252
即期服務成本	1,196	1,151	1,051
過往服務成本，包括削減之收益	—	(213)	(221)
利息成本	1,179	958	1,769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人口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8	163	62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6,668	(553)	2,731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1,011	(686)	(770)
已付福利	(902)	(1,787)	(3,299)
外幣差額	(328)	(852)	199
重新分類至持有待售	<u>(3,841)</u>	<u>—</u>	<u>(12,565)</u>
年末定額福利責任	<u>34,071</u>	<u>32,252</u>	<u>21,774</u>

計劃資產於三個年度的現值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年初計劃資產公平值	3,815	4,247	3,876
利息收入	104	71	83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淨利息費用計入的金額)	(21)	14	2
僱主供款	849	651	449
境外計劃匯兌差額	(289)	(826)	124
已付福利	(211)	(281)	(378)
重新分類至持有待售	<u>—</u>	<u>—</u>	<u>(4,156)</u>
年末計劃資產公平值	<u>4,247</u>	<u>3,876</u>	<u>—</u>

36. 盧浮股本

千歐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每股1.00歐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2,037

37. 虛浮儲備金

	法定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股東貸款 人民幣千元	盈餘滾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6,204	519,874	654,251	1,200,329
本年虧損及綜合費用總額	—	—	(285,323)	(285,323)
股東貸款利息資本化	—	19,005	—	19,00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204</u>	<u>538,879</u>	<u>368,928</u>	<u>934,011</u>
本年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	—	24,498	24,498
股東貸款利息資本化	—	9,983	—	9,983
償還股東貸款	—	(146,505)	—	(146,50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204</u>	<u>402,357</u>	<u>393,426</u>	<u>821,987</u>
本年虧損及綜合費用總額	—	—	(6,075)	(6,075)
股東貸款利息資本化	—	11,968	—	11,96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204</u>	<u>414,325</u>	<u>387,351</u>	<u>827,880</u>

38. 處置附屬公司

Renaissance項目(定義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就一個向若干第三方處置16家附屬公司及20家酒店(視為處置資產)的項目(「Renaissance項目」)簽署諒解備忘錄。Renaissance項目中處置1家附屬公司及15家附屬公司分別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

該等附屬公司於各自處置日期的淨資產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商譽	939	11,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44	3,135
無形資產	29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	3,14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67)	(10,924)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62)	—
遞延稅項負債	(245)	(2,376)
	<u>145</u>	<u>4,323</u>
處置附屬公司的收益：		
已收及應收對價	1,125	4,323
減：已處置淨資產	<u>145</u>	<u>4,323</u>
	<u>980</u>	<u>—</u>
處置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對價	1,125	4,323
減：已處置銀行結餘及現金	<u>—</u>	<u>—</u>
	<u>1,125</u>	<u>4,323</u>

39. 資產押記

於各報告期末，以下資產已質押作為授予盧浮集團的若干銀行信貸(載於附註33)的抵押：

盧浮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75,871</u>	<u>308,141</u>	<u>292,774</u>

40.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盧浮連同Baccarat集團於一宗法律訴訟中受到指控，該案件中聲稱彼等違反合約條款。盧浮董事據法律意見相信，需要流出具有經濟利益之資源以履行該責任的機會不大。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Baccarat集團獲通知授予石綿工人提早退休福利資格的機構名單。根據有關規例，於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九五年之間從事生產活動的僱員可於50歲起獲取提早退休福利，視乎彼等接觸石綿的時間。貴公司董事認為，就該提早退休福利的責任金額無法可靠計量。

41. 經營租賃

盧浮集團作為承租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根據經營租賃已付最低租賃付款：	<u>1,667</u>	<u>1,667</u>	<u>2,000</u>

盧浮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不同酒店。租賃條款平均為期12年，大部分租賃協議的租金為可變，視乎所租賃酒店產生收入的特定百分比。

除上文披露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外，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盧浮集團分別確認或然租金費用22,938,000歐元、22,796,000歐元及22,051,000歐元。

於報告期末，盧浮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一年內	1,667	2,000	2,00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u>	<u>3,667</u>	<u>1,667</u>
	<u>1,667</u>	<u>5,667</u>	<u>3,667</u>

42. 關聯方交易

(a) 於有關期間，盧浮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盧浮集團已付或應付的管理費：			
Starwood Capital Group	<u>3,500</u>	<u>3,700</u>	<u>(2,000)</u>
盧浮集團已付或應付的利息：			
Star SDL(記錄於財務成本)	26,652	18,981	11,901
Star SDL(記錄於儲備金)	<u>19,005</u>	<u>9,983</u>	<u>11,968</u>
	<u>45,657</u>	<u>28,964</u>	<u>23,869</u>

(b) 於各報告期末，盧浮集團與以下關聯方的結餘及詳情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向Star SDL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389,760	262,468	214,861
記錄於儲備金的來自Star SDL的股東貸款(包括應付利息)	<u>538,879</u>	<u>402,357</u>	<u>414,325</u>
	<u><u>928,639</u></u>	<u><u>664,825</u></u>	<u><u>629,186</u></u>

向Star SDL借款為無抵押、以浮動利率計息並應要求或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償還，詳情請參閱附註33。

來自Star SDL的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參照法國最高可扣稅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五四年九月償還，盧浮有權將貸款額外延長15年。此外，貸款期內任何時間，盧浮有選擇權以其本身股份按面值或以現金償還貸款。

(c)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賠償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短期福利及僱傭後福利	<u>1,531</u>	<u>1,979</u>	<u>1,948</u>

B. 董事酬金

根據現行安排，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酬金將付予盧浮董事。

C.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STAR SDL向盧森堡海路投資交付了盧浮100%股權已經轉讓的證明文件。盧浮100%股權的無他物權負擔的所有權已被轉讓給盧森堡海路投資。於該日期，盧浮集團成為貴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由貴公司間接擁有50.32%股權。與此同時，記錄於儲備金的股東貸款獲全數償還。

D. 期後財務報表

盧浮集團、盧浮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 致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下文載列為管理層對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報告期間」)的討論和分析。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標的集團繼續克服挑戰，並從歐洲酒店業務的復蘇中受惠。根據世界銀行的最新資料，自一九九五年有數據記錄以來至二零一三年，法國的國際到訪旅客人數一直排名榜首，二零一三年的旅客人數達8,470萬，而標的集團於歐洲的其中一個主要市場英國亦於二零一三年名列為最多國際到訪旅客的十大國家之一。根據中國旅遊經濟藍皮書資料，中國於二零一三年已然成為世界第一大出境旅遊消費國。二零一零年，中國出境赴歐洲遊客人數約為300萬，到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二零年有望分別增至450萬及860萬左右。標的集團亦積極透過有效管理及執行項目，包括積極收入管理、以裝修酒店改善產品組合及酒店經營效率優化，以把握業務改善機會。

於報告期間，標的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指通過品牌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Kyriad、Kyriad Prestige、Tulip Inn、Golden Tulip及Royal Tulip經營的經濟型酒店經營業務。標的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指豪華酒店經營業務及水晶器皿生產經營業務。根據標的集團集中經營經濟型酒店業務的政策，標的集團已展開一系列項目處置其豪華酒店經營業務及水晶器皿生產經營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二月，標的集團已完成該等經營業務的處置，自此不再從事該等經營業務。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陸續完成剝離及處置部分經營業務及附屬公司。該等剝離及處置安排使標的集團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報告期間持續經營業務的業務範圍有所變化，從而影響相關財務數據。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標的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分別錄得收入約為4.692億歐元、4.654億歐元及4.424億歐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標的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金額分別約為1.310億歐元、1.406億歐元及1.496億歐元。標的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三年銀行借款及賣方借款撥付的實際利率分別為6.31%、5.90%及5.22%，導致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分別產生融資成本約5,230萬歐元、4,190萬歐元及2,880萬歐元。

標的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利潤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分別為年度虧損約2,890萬歐元及830萬歐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為年度利潤約900萬歐元。標的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利潤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年度虧損約1,040萬歐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分別為年度利潤約2.018億歐元及80萬歐元。

標的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年度虧損約3,940萬歐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年度利潤分別約1.935億歐元及980萬歐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標的集團擁有及租賃總共253家酒店，於全球46個國家額外有890家根據特許經營或管理協議經營的酒店。除法國外，標的集團經營的酒店亦覆蓋主要歐洲國家，如英國、荷蘭、波蘭及西班牙。與此同時，標的集團也在不斷拓展全球市場，目前已進入中東及北非、南亞及東南亞以及南美的酒店市場。

標的集團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於報告期間的平均每日房價、入住率及平均客房收入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入住率	平均每日 房價	平均客房 收入	入住率	平均每日 房價	平均客房 收入	入住率	平均每日 房價	平均客房 收入
	%	歐元	歐元	%	歐元	歐元	%	歐元	歐元
Campanile	62.6	58.2	36.4	64.5	56.9	36.7	66.7	56.1	37.4
Première Classe	68.4	38.5	26.3	69.9	37.9	26.5	69.0	38.1	26.3
Kyriad	64.1	64.4	41.3	65.9	63.5	41.8	67.8	60.4	41.0
Golden Tulip	60.6	58.1	35.2	62.4	56.1	35.0	62.7	55.4	34.7
總計	64.0	53.6	34.3	65.8	52.5	34.5	67.2	52.1	35.0

地區分佈

標的集團按地點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估收入之 千歐元	估收入之 百分比	估收入之 千歐元	估收入之 百分比	估收入之 千歐元	估收入之 百分比
	法國	377,614	80.5	377,105	81.0	347,331
歐洲(不包括法國)	84,478	18.0	81,222	17.5	87,949	19.9
其他	7,101	1.5	7,105	1.5	7,163	1.6
總計	469,193	100.0	465,432	100.0	442,443	100.0

法國的收入主要來自巴黎地區以及其餘法國城市。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末，標的集團在法國所擁有、管理及特許經營的酒店數目為800多家。歐洲(不包括法國)的收入主要來自波蘭、英國、比利時及荷蘭，而其他地區的收入則主要來自巴西。根據歐盟統計辦公室歐洲統計局的數據，法國的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分別達0.3%、0.3%及0.4%。於同期，標的集團其他主要市場如波蘭的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達1.8%、1.7%及3.4%，而英國則達0.7%、1.7%及2.8%。

於報告期間，標的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主要來自法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分別約佔80.5%、81.0%及78.5%。來自法國的收入貢獻下降主要歸因於(i)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之間出售法國39家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及(ii)來自其他歐洲國家的收入貢獻增加，原因為彼等酒店業務(尤其是英國)復蘇。於二零一四年，法國餐廳及酒店食宿銷售的增值稅稅率由7%增至10%亦導致自法國收取的淨收入輕微下跌。

於報告期間，來自歐洲(不包括法國)的收入貢獻出現改善跡象，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分別約佔18.0%、17.5%及19.9%。來自歐洲(不包括法國)的收入貢獻上升主要歸因於其他歐洲國家酒店業務復蘇，尤其是(i)英國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均對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收入改善帶來影響，以及(ii)波蘭、西班牙及荷蘭市場於二零一四年出現好轉。

持續經營業務財務回顧

收入

標的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財務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估收入之		估收入之		估收入之	
	千歐元	百分比	千歐元	百分比	千歐元	百分比
住宿收入	249,720	53.2	252,755	54.3	234,871	53.1
餐飲及銷售貨品	108,019	23.0	104,565	22.5	97,446	22.0
酒店管理及加盟權	<u>111,454</u>	<u>23.8</u>	<u>108,112</u>	<u>23.2</u>	<u>110,126</u>	<u>24.9</u>
總計	<u>469,193</u>	<u>100.0</u>	<u>465,432</u>	<u>100.0</u>	<u>442,443</u>	<u>100.0</u>

標的集團主要檢討其兩條業務線下的業務，即(i)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經營業務及(ii)特許經營及管理經營業務。來自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經營業務的收入主要產生自酒店住宿以及餐飲及銷售產品，而來自特許經營及管理經營業務的收入確認為酒店管理及加盟費。

酒店住宿

來自酒店住宿的收入主要包括來自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經營業務的酒店房間收入。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酒店住宿的收入約為2.349億歐元，佔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53.1%，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下跌約7.1%。該下跌乃主要歸因於(i)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之間出售39家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ii)法國餐廳及酒店食宿銷售於二零一四年的增值稅稅率由7%增至10%，連同法國酒店業持續經濟疲軟；及(iii)部分由若干主要歐洲國家包括英國、荷蘭及西班牙的穩健市場增長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酒店住宿的收入約為2.528億歐元，佔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54.3%，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上升約1.2%。上升乃主要歸因於通貨膨脹所致的房價調整。

餐飲及銷售貨品

來自餐飲及銷售貨品的收入主要包括來自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經營業務的食品收入(早餐及餐廳)、飲品銷售、大多為Première Classe酒店的外賣餐飲銷售、公共房間租金、車庫/停車銷售、清潔銷售、互聯網及電話銷售以及其他雜項服務的收入。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餐飲及銷售貨品的收入約為9,740萬歐元，佔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22.0%，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下跌約6.8%。此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餐飲及銷售貨品的收入約為1.046億歐元，佔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22.5%，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跌約3.2%。

來自餐飲及銷售貨品的收入於報告期間的下降主要歸因於(i)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之間出售39家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ii)主要歐洲國家(英國除外)酒店市

場經濟情況持續困難；及(iii)法國餐廳及酒店食宿銷售於二零一四年的增值稅稅率由7%增至10%。標的集團亦加強其當地推廣力度，以提高標的集團餐飲提供的知名度，此有助扭轉來自餐飲及銷售貨品的收入的趨勢。

酒店管理及加盟權

來自酒店管理及加盟權的收入主要包括來自特許經營及管理經營業務的加盟費、管理費及分銷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酒店管理及加盟權的收入約為1.101億歐元，佔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24.9%，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上升約1.9%。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酒店管理及加盟權的收入約為1.081億歐元，佔標的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約23.2%，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跌約3.0%。標的集團於報告期間擁有穩定數目的特許經營及管理酒店。來自酒店管理及加盟權的收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跌幅主要歸因於處置盧浮集團相關豪華酒店資產，造成向盧浮集團豪華酒店收取的管理費減少。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所產生的人員費用如薪金及工資(包括花紅及社會收費)、分佔利潤以及僱員福利；餐飲及酒店用品採購；維修及維護；攤銷及折舊費用；有關標的集團酒店經營業務的租金成本；以及工資、業務及物業的稅項(包括根據處於營業稅範圍的物業租賃價值的La Cotisation Foncière des Entreprises (CFE)的稅項)。該等稅項主要與標的集團的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相關。房地產的稅項主要按以各酒店所處地區為根據而預計的物業租賃價值所收取。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2.929億歐元，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下跌約9.8%。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3.248億歐元，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跌約4.0%。

下跌主要歸因於標的集團因應法國市況疲軟造成收入壓力，遂推出成本改進計劃，令經營員工成本減少。該項目名為4P，約於二零一二年開始在Campanile及Première Classe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實行，目標為改善經營組織效益並優化酒店經營。人員費用、攤銷及折舊

費用以及餐飲及酒店用品採購亦因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出售39家所擁有及所租賃酒店而受到影響。儘管標的集團已就洗滌服務逐漸減少依賴外部承包商，惟由於經營效益改善，標的集團的僱員總數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225人減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3,025人及2,690人。

此外，銷售及服務成本下跌亦歸因於可變成本減少，如分銷、分包清潔、洗滌，此乃由於收入減少及就主要外部費用實行名為每間已佔用房間成本(CPOR)的成本改進計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以及其他貸款及應收款的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來自未上市權益投資的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其他收入約為17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上升約34.6%。上升主要歸因於其他貸款及應收款的利息收入增加。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其他收入約為12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跌約33.3%。下跌主要歸因於來自未上市權益投資的股息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下降。

其他收益及損失

其他收益及損失主要包括索賠和解收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商譽的減值損失、計提存貨跌價、處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盈虧以及外匯盈虧淨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其他收益及損失為約870萬歐元的淨損失，主要原因為外匯虧損淨額、計提存貨跌價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其他收益及損失為約2,550萬歐元的淨收益，主要原因為就違約按金的法律索償達成有效和解而產生收益約4,980萬歐元。收益部分由荷蘭及西班牙酒店的減值損失以及處置標的集團豪華分部成本所抵銷。於二零零九年，一

名投資者欲收購標的集團的豪華分部，並支付按金4,980萬歐元。然而，該投資者無法就收購取得融資，而法國最高法院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確認，標的集團可保留已收取的按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其他收益及損失為約110萬歐元的淨收益，主要因為外匯收益淨額及其他，部份收益由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標的集團的廣告、出版及公共關係費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1,56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上升約22.4%。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1,27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跌約22.3%。銷售及分銷費用於二零一三年下跌及其後於二零一四年回升主要歸因於Campanile於二零一二年推出的一項大型廣告企劃並無重續，令二零一三年的廣告、出版及公共關係費用減少，而二零一四年的廣告、出版及公共關係費用則回復正常水平。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主要包括總部的員工成本、中介付款及費用(包括顧問、審計及法律費)、標的集團的終止及重組成本以及其他一般及管理費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管理費用約為8,24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約6.1%。管理費用於二零一四年上升主要歸因於中介付款及費用(包括網上旅行社(OTA)的佣金、顧問、審計及法律費)增加，原因是使用海外旅行社預訂酒店的情況增多。管理費用的增加，部分由員工成本及外部員工減少(分別作為4P項目及CPOR一部分)、國際及歐洲總部於二零一三年末及二零一四年期間為了精簡過程而實行的重組，以及二零一四年修改賬務系統令網上預訂費減少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管理費用約為7,77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6.2%。增幅主要歸因於總部的薪金按年增長及其員工成本的調整以及其他一般及管理費用的調整。增幅部分由中介付款及費用以及標的集團終止及重組成本減少所抵銷。

聯營公司所佔利潤

聯營公司所佔利潤包括標的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所佔業績，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維持穩定，分別約為130萬歐元、160萬歐元及320萬歐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團貸款及賣方貸款的借款成本。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融資成本除以借款總額，標的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分別為6.31%、5.90%及5.22%。報告期間實際利率下跌主要因為來自賣方的借款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下降，分別約為3.898億歐元，2.625億歐元及2.149億歐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融資成本約為2,88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下跌約31.2%。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融資成本約為4,19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跌約19.9%。融資成本下跌主要歸因於標的集團於期內的借款下降。標的集團的借款總額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095億歐元減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15億歐元，跌幅約為17.7%。標的集團的借款總額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93億歐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095億歐元，跌幅約為19.2%。

所得稅費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得稅費用約為1,00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三年同期下跌約77.9%。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得稅費用約為4,500萬歐元，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101.7%。所得稅費用於報告期間的變動主要歸因於標的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應課稅利潤增加令法國應課稅當期所得稅增加。另一方面，標的集團有附屬公司錄得虧損而未有就其各自的稅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標的集團認為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稅損利益，且預期稅損將於可預見將來轉回。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總額

由於上述因素，標的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利潤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分別為年度虧損約2,890萬歐元及830萬歐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為年度利潤約900萬歐元。

年度(虧損)/利潤總額

除上述因素外，標的集團亦就二零一三年完成處置Société du Louvre — La Fayette、Société du Palais de la Méditerranée、Concorde Martinez及Concorde Opéra hotel所經營的豪華酒店業務而確認約2.200億歐元的收益。

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虧損約為3,940萬歐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利潤總額分別約為1.935億歐元及980萬歐元。

集團負債及財務狀況

借款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標的集團的借款包括以下項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擔保銀團貸款	359,621	331,781	278,765
擔保融資租賃責任	16,367	34,138	30,710
信用其他銀行借款	40,733	50,886	15,867
信用賣方中期借款	204,290	153,172	101,980
信用賣方預收賬款	185,470	109,296	112,881
信用銀行透支	22,831	30,239	11,341
	<u>829,312</u>	<u>709,512</u>	<u>551,544</u>

標的集團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1年以內	266,528	490,987	417,837
1至2年	341,033	14,627	104,410
2至5年	218,723	172,578	5,727
5年以上	<u>3,028</u>	<u>31,320</u>	<u>23,570</u>
	<u>829,312</u>	<u>709,512</u>	<u>551,544</u>

標的集團借款的賬面價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歐元	783,952	669,479	519,694
美元	21,567	17,170	19,349
日圓	14,364	10,939	—
波蘭茲羅提	<u>9,429</u>	<u>11,924</u>	<u>12,501</u>
	<u>829,312</u>	<u>709,512</u>	<u>551,544</u>

標的集團借款於各結算日按利率架構分類的明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固定利率	37,265	53,592	32,656
浮動利率	<u>792,047</u>	<u>655,920</u>	<u>518,888</u>
	<u>829,312</u>	<u>709,512</u>	<u>551,544</u>

標的集團借款於各結算日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四年 %
固定利率	1.19–4.49	1.19–4.49	1.28–4.76
浮動利率	<u>1.13–10.88</u>	<u>1.29–10.58</u>	<u>1.28–10.04</u>

資金來源和運用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約為1.032億歐元、1.690億歐元及5,730萬歐元。標的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足以作經營之用。

標的集團的經營資金來源主要由其經營業務及借款的現金流量支持。標的集團將審閱其預算及作收購材料及投資用的可動用現金以及尋找負債融資，以支持未來數年所需資金。

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

外幣風險

Baccarat集團主要因出口至美國及日本而面對外匯風險。該等交易部分以美元及日圓計值。Baccarat集團以遠期外幣合同對沖其就未來六個月預測以外幣計值的銷售而面對的大部分估計外匯風險。除Baccarat集團的業務外，其他集團實體的交易大多以其各自的記賬本位幣計值。

由於盧浮集團董事認為標的集團及盧浮集團面對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風險屬輕微，故概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外幣對沖

Baccarat利用外幣遠期對沖其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遠期合同大部分於一年內屆滿。外幣遠期於有需要時屆滿重續。於報告期間，用於對沖公平值面對的匯率風險的對沖為100%有效。

利率風險

標的集團及盧浮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原因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當前市場利率波動。標的集團及盧浮集團訂有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所面對的該等借款現金流量的風險。

標的集團及盧浮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標的集團及盧浮集團的政策為維持以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將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減至最低。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衍生工具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告期間各年年末面對的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間各年年末的未動用金融工具於相關年度全年均為未動用。20個基點的增減於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就利率風險作內部匯報時使用，反映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降2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標的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1,039,000歐元、860,000歐元及681,000歐元。此乃主要歸因於標的集團就其浮息銀行借款面對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對沖

標的集團利用利率掉期，透過轉換浮息借款的利率，由浮動利率變為固定利率，減低其浮息借款的現金流量變動風險。利率掉期及相應的借款之條款相同，而盧浮集團的董事認為利率掉期乃高度有效的對沖工具。利率掉期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本金金額	到期日	掉期
11,345,000歐元	二零一四年四月	由歐洲銀行同業拆息至2.4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本金金額	到期日	掉期
29,192,000歐元	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	由歐洲銀行同業拆息至年利率1.40%、1.41%、1.44%及2.4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本金金額	到期日	掉期
17,800,000歐元	二零二零年六月	由歐洲銀行同業拆息至年利率1.40%、1.41%及1.44%

被指定作為及符合現金流量對沖條件的衍生工具，其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1,643,000)歐元、4,165,000歐元及(17,000)歐元，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並於儲備累計。非有效部分的收益或虧損676,000歐元、153,000歐元及(72,000)歐元則分別在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直接確認。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僱員數目分別為3,225人、3,025人及2,690人。

標的集團為其員工提供不同的補充退休金計劃、僱傭後福利及其他長期福利，以符合其進行業務所處國家實行的規定及慣例。僱員福利包括退休金及其他長期服務獎勵。標的集團現時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退休金退休福利系統屬於全國工資談判協議及／或全公司協議的範圍下，據此，當僱員退休時，會根據彼等的年資及薪金而支付福利。此外，標的集團亦僅在法國採納長期服務獎勵(médailles du travail)及年資獎金。

標的集團根據員工的相關年資而為彼等提供合適的專業培訓，以助彼等履行職務及責任。盧浮酒店集團使用一家名為CAMPUS的專門公司負責培訓所有酒店員工。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處置

於報告期間，標的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

處置豪華酒店經營業務

標的集團已開展一系列項目處置其豪華酒店經營業務，此舉符合標的集團專注其經濟型酒店經營業務之長期政策。該等項目的詳情如下：

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開展一項項目處置由Société du Louvre — La Fayette、Société du Palais de la Méditerranée及Concorde Martinez經營的豪華酒店業務，並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完成。

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二年開展一項項目處置由Concorde Opéra hotel經營的豪華酒店業務，並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完成。

標的集團於二零一三年開展一項項目處置由Berlin hotel經營的豪華酒店業務，並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完成。

根據與錦江國際訂立的協議，標的集團有合法具約束力的責任，向賣方處置其餘豪華酒店業務（涉及五家酒店及相關投資控股公司）。有關處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處置事項完成後，標的集團不再從事豪華酒店經營業務。

處置水晶器皿製造經營業務

根據與錦江國際訂立的協議，標的集團有合法具約束力的責任，向賣方處置Baccarat及其附屬公司經營的水晶器皿製造經營業務。有關處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處置事項完成後，標的集團不再從事水晶器皿製造經營業務。

處置附屬公司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就一個向若干第三方出售20家附屬公司及20家酒店的項目簽署諒解備忘錄。就有關項目處置2家附屬公司及18家附屬公司的事項分別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

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標的集團的資本與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借款總額	829,312	709,512	551,544
資產總額	<u>2,198,433</u>	<u>1,535,823</u>	<u>1,353,683</u>
資本與負債比率	<u>37.8%</u>	<u>46.2%</u>	<u>40.7%</u>

或有負債及資產押記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盧浮集團連同Baccarat集團於一宗法律訴訟中受到指控，該案件中聲稱彼等違反合約條款。根據法律意見，盧浮集團董事相信需要流出具有經濟利益之資源以履行該責任的機會不大。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處置Baccarat後，標的集團不再為Baccarat就該法律訴訟的上述責任負責。董事認為盧浮集團就該法律訴訟的上述責任為不重大。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Baccarat集團獲通知列入授予石綿工人提早退休福利資格的機構名單。根據有關規例，於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九五年之間從事生產活動的僱員可於50歲起獲取提早退休福利，視乎彼等接觸石綿的時間長短。本公司董事認為，無法就該提早退休福利的責任金額以足夠的可靠性計量。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處置Baccarat後，標的集團不再為Baccarat就該提早退休福利的上述責任負責。

資產押記

以下資產已質押作為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於各報告期末授予盧浮集團的銀行信貸的抵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二零一三年 千歐元	二零一四年 千歐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871	308,141	292,774

企業策略與未來發展展望

歐洲地區經濟逐步復甦，標的集團將繼續透過拓展特許經營及管理酒店以延續其於歐洲市場及世界各地的穩步發展，並將繼續抓緊機會優化酒店物業組合，以提升其資產流動性及整體資產回報。標的集團將充分利用其品牌聲譽開發新市場，於未來繼續尋求方法提升經營效率、降低成本及拓展收入來源。

展望未來，於交割後，標的集團有意延續其現有業務策略，將回顧其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完善業務計劃及經營策略。由於本集團為領先的酒店營運商及旅行服務供應商，擁有豐富的國內渠道資源，以及於中國市場擁有強大的資源整合能力，而標的集團為歐洲實力雄厚的經濟型酒店及中檔酒店營運商，擁有廣闊的海外渠道資源、成熟的管理體系、經驗豐富的國際化管理團隊以及先進的業務模式。交割後，標的集團可加快其於中國市場的發展，而本交易將有助本集團與標的集團實現優勢互補，發揮協同效應，穩步提升經營效率及競爭實力。

標的集團與本集團酒店旅遊業務有望實現資源共享，建立橫跨「中國-歐洲」概念的全球領先的連鎖品牌酒店集團。倘出現適當的投資或業務機會，標的集團將會把握機會提高其股東回報。



羅兵咸永道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內。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通函內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鑑證報告

致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本所已對董事對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以及盧浮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標的集團」)(統稱「經擴大集團」)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完成鑑證工作並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就收購盧浮集團(「該項交易」)而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刊發的通函中附錄四第IV-4至IV-13頁附錄四內所載有關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表以及相關附註(「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第IV-4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該項交易對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猶如該項交易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生。在此過程中，董事從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摘錄有關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而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已公佈審計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的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的由本所曾發出的任何報告，本所除對該等報告出具日的報告收件人負責外，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本所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鑑證業務」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遵守職業道德規範，計劃和實施工作以對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獲取合理保證。

就本業務而言，本所沒有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就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任何歷史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本業務過程中，本所也不對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計或審閱。

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在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本所不對該項交易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結果是否如同呈報一樣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作出報告的合理鑑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的瞭解、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瞭解。

本業務也包括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本所相信，本所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以下為說明性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以及盧浮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標的集團」)(本集團及標的集團統稱「經擴大集團」)的資產及負債表，以下列附註為基準而編製，以供說明收購標的集團100%股權(「收購」)的影響，猶如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此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就說明用途編製，並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經擴大集團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適用)或日後任何日期完成收購後之財務狀況。

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中的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與本通函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本集團經審核合 併資產及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未經審核備考資產 及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標的集團經審核 合併資產及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31,154	3,111,446	1,778,066	(c)	5,020,666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32,094	2,914,387	848,134	(c)	10,694,615
投資物業	221,845	—	—		221,845
土地使用權	1,961,915	—	—		1,961,915
無形資產	298,263	1,091,231	1,267,743	(c)	2,657,237
合營公司投資	1,394,187	—	—		1,394,187
聯營公司投資	552,936	84,681	—		637,61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643,840	13,726	—		3,657,56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2,521	145,720	—		408,241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863	39,940	—		143,803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4,000,000	(d)	4,000,000
	<u>15,502,618</u>	<u>7,401,131</u>	<u>7,893,943</u>		<u>30,797,692</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94,629	—	—		94,62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21,467	—	—		121,467
存貨	168,129	21,450	—		189,57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197,631	866,729	(206,375)	(b)	1,857,985
可收回所得稅	—	32,305	—		32,305
3至12個月內到期的受限制現金 及銀行存款	1,140,997	—	1,000,000	(d)	2,140,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876,801</u>	<u>427,325</u>	<u>(4,902,946)</u>	(b)(d)	<u>1,401,180</u>
	8,599,654	1,347,809	(4,109,321)		5,838,142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u>61,214</u>	<u>1,343,581</u>	<u>(1,343,581)</u>	(a)	<u>61,214</u>
	<u>8,660,868</u>	<u>2,691,390</u>	<u>(5,452,902)</u>		<u>5,899,356</u>
資產總額	<u>24,163,486</u>	<u>10,092,521</u>	<u>2,441,041</u>		<u>36,697,048</u>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未經審核備考資產 及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本集團經審核合 併資產及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標的集團經審核 合併資產及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61,869	996,866	8,853,168	(b)(d)	11,711,903
遞延所得稅負債	937,910	411,713	728,496	(c)	2,078,11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準備	608,167	162,338	—		770,505
	—	59,041	—		59,041
	<u>3,407,946</u>	<u>1,629,958</u>	<u>9,581,664</u>		<u>14,619,56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358,221	882,400	15,480	(e)	4,256,101
應付所得稅	237,619	96,080	—		333,699
借款	1,720,759	3,115,226	(2,944,088)	(b)	1,891,897
其他財務負債	—	7,463	—		7,463
	5,316,599	4,101,169	(2,928,608)		6,489,160
與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 的負債	<u>62,643</u>	<u>718,504</u>	<u>(718,504)</u>	(a)	<u>62,643</u>
	<u>5,379,242</u>	<u>4,819,673</u>	<u>(3,647,112)</u>		<u>6,551,803</u>
負債總額	<u>8,787,188</u>	<u>6,449,631</u>	<u>5,934,552</u>		<u>21,171,371</u>
資產淨值	<u>15,376,298</u>	<u>3,642,890</u>	<u>(3,493,511)</u>		<u>15,525,677</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表附註

1. 餘額摘錄自經參考載於本通函附錄一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就呈列有關收購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與無形資產分開呈列。
2. 人民幣餘額相等於摘錄自載於本通函附錄二會計師報告標的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編製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表使用1歐元兌人民幣7.4556元的匯率(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頒佈的中間價)。
3. 其他備考調整反映以下各項：

	參照下述附註					總計
	a	b	c	d	e	
商譽	—	—	1,778,066	—	—	1,778,06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848,134	—	—	848,134
無形資產	—	—	1,267,743	—	—	1,267,7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 非流動	—	—	—	4,000,000	—	4,000,00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3至12個月內到期的受限制現金 及銀行存款	—	(206,375)	—	—	—	(206,3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1,000,000	—	1,000,000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1,343,581)	(9,520,670)	—	4,617,724	—	(4,902,946)
借款 — 非流動	—	(764,556)	—	—	—	(1,343,5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9,617,724	—	8,853,16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	728,496	—	—	728,496
借款 — 流動	—	—	—	—	15,480	15,480
與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 的負債	(718,504)	(2,944,088)	—	—	—	(2,944,088)
	(718,504)	—	—	—	—	(718,504)

- a. 調整指標的集團就資產剝離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待售的資產及負債，該等資產及負債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以賬面價值售予賣方。資產剝離為收購的先決條件，並於收購交割之前完成。

- b.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盧森堡海路投資與賣方就收購標的集團的100%股權簽署股份購買協議。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盧森堡海路投資與賣方及其相關方簽署應收賬款轉讓協議和交割託管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盧森堡海路投資已支付1,276,982,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520,670,000元），具體包括：支付標的集團100%股權的預估股份購買價款475,090,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542,079,000元）；償付標的集團對賣方和Star SDL Holdings S.à.r.l.（賣方唯一股東）的應付款淨值521,391,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887,290,000元）；及結清標的集團的銀團貸款金額280,501,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091,301,000元）。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對價將根據本通函標題為「對價調整機制」項下所披露的對價調整機制（交割淨財務債務調整及EBITDA調整）調整。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並無考慮可能影響收購最終對價的對價調整機制。

標的集團有關應收賬款轉讓協議對賣方和Star SDL Holdings S.à.r.l.的應付款淨值包括標的集團會計師報告中的權益工具415,983,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101,399,000元)。假設收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完成，權益工具的相對應價將被當作權益對價而非債務對價。就呈列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權益對價及債務對價分別為891,073,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643,478,000元)及385,909,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877,192,000元)，詳情載列如下：

	金額		權益對價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預付款及 其他應收款 人民幣千元	債務對價	
	千歐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 — 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借款 — 流動 人民幣千元
預估股份購買價款	475,090	3,542,079	3,542,079	—	—	—
轉讓應付賣方及 其關聯方淨金額(*2)	521,391	3,887,290	3,101,399	(831,452)	764,556	852,787
結清標的集團的銀團 貸款(*2)	<u>280,501</u>	<u>2,091,301</u>	<u>—</u>	<u>—</u>	<u>—</u>	<u>2,091,301</u>
	<u>1,276,982</u>	<u>9,520,670</u>	<u>6,643,478</u>	<u>(831,452)</u>	<u>764,556</u>	<u>2,944,088</u>
減：持有待售資產及負債 的對價結算(*1及2)	<u>—</u>	<u>—</u>	<u>(625,077)</u>	<u>625,077</u>	<u>—</u>	<u>—</u>
	<u>1,276,982</u>	<u>9,520,670</u>	<u>6,018,401</u>	<u>(206,375)</u>	<u>764,556</u>	<u>2,944,088</u>

*1 標的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待售的資產及負債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二月按上文附註a所述標的集團的賬冊中的賬面價值出售予賣方。該等資產及負債毋須進行下文附註c所述的估值。

- *2 當本集團於二月支付標的集團所欠的該等金額，本集團將該等金額入賬為對標的集團的應收賬款，而標的集團則將該等金額入賬為應付本集團借款。該等公司間結餘於經擴大集團內註銷，詳情載列如下：

	本集團 所作調整 人民幣千元	標的集團 所作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擴大集團 註銷 人民幣千元	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對標的集團的應收賬款	3,502,269	—	(3,502,269)	—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 其他應收款	—	(206,375)	—	(206,3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20,670)	—	—	(9,520,670)
借款 — 非流動	—	(764,556)	—	(764,556)
借款 — 流動	—	(2,944,088)	—	(2,944,088)
應付本集團借款	—	3,502,269	(3,502,269)	—

- c. 調整反映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採納收購法對收購的財務影響。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參照一名獨立估值師編製的估值（「估值」），已對標的集團擁有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作出預估。

標的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標的集團的賬冊中的相應賬面價值及商譽確認如下：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商譽	—	3,111,4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62,521	2,914,387
無形資產	2,358,974	1,091,231
聯營公司投資	84,681	84,68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3,726	13,7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5,720	145,72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39,940	39,940
流動資產		
存貨	21,450	21,45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866,729	866,729
可收回所得稅	32,305	32,3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7,325	427,325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	1,343,581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96,866)	(996,8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40,209)	(411,7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62,338)	(162,338)
準備	(59,041)	(59,04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882,400)	(882,400)
應付所得稅	(96,080)	(96,080)
借款	(3,115,226)	(3,115,226)
其他財務負債	(7,463)	(7,463)
與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	(718,504)
資產淨值		
	1,293,748	3,642,890
減：非控制性權益	(164,859)	(111,262)
	1,128,889	3,531,628
以現金結算的權益對價		6,018,401
減：購入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		(1,128,889)
		<u>4,889,512</u>

* 標的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待售的資產及負債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二月按上文附註a所述標的集團的賬冊中的賬面價值出售予賣方。該等資產及負債毋須進行估值。

公平值調整之詳情如下：

	物業、廠房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 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3,762,521	2,358,974	1,140,209
減：賬面價值	<u>(2,914,387)</u>	<u>(1,091,231)</u>	<u>(411,713)</u>
公平值調整	<u>848,134</u>	<u>1,267,743</u>	<u>728,496</u>

參照估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為人民幣3,762,521,000元，即土地、樓宇及設備的公平值。透過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公平值按該等資產應佔利潤現值而釐定。

參照估值，無形資產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358,974,000元，即商標（具有無限使用年期及毋須進行攤銷）的公平值。透過採用權利金免除法，公平值按商標應佔利潤現值而釐定。

透過應用標的集團所得稅稅率34.43%，遞延所得稅負債調整約人民幣728,496,000元乃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公平值（分別為約人民幣3,762,521,000元及人民幣2,358,974,000元）與其賬面價值（分別為約人民幣2,914,387,000元及人民幣1,091,231,000元）之間的差異而釐定。

商譽約人民幣4,889,512,000元指權益對價人民幣6,018,401,000元超出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約人民幣1,128,889,000元之差額。商譽調整之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所記錄之商譽	4,889,512
減：與標的集團先前所作收購有關而終止確認之商譽	<u>(3,111,446)</u>
	<u>1,778,066</u>

董事確認，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而言，已應用一致的會計政策及假設，且董事經考慮經擴大集團的性質、前景、財務狀況及業務風險後並不知悉需要對經擴大集團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進行減值的任何跡象。

董事確認，彼等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項下的規定應用一致的會計政策、主要假設及估值方法，以評估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於其後報告期的減值。

由於標的集團於交割日期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可能與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公平值大有不同，商譽的最終金額可能與上文呈列的金額不同。

- d. 調整指用於結算收購對價的財務安排。金額1,290,000,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617,724,000元)乃自銀行借入，其中387,000,000歐元(30%)及903,000,000歐元(70%)將分別於未來兩年及三年的年末到期。該等銀行借款部分由銀行存款人民幣5,000,000,000元作抵押，其中人民幣500,000,000元(10%)、人民幣500,000,000元(10%)、人民幣500,000,000元(10%)及人民幣3,500,000,000元(70%)將分別於未來六個月的月末、一年、兩年及三年的年末到期。
- e. 調整指除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及入賬的專業費用及其他交易成本外，收購直接應佔的預估專業費用及其他交易成本約人民幣15,480,000元。
- f. 此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之歐元兌人民幣匯率為1歐元兌人民幣7.4556元。
- g. 概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或標的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任何貿易業績或所訂立之其他交易。
- h. 調整的實際金額乃於交易交割日期釐定，可能與此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呈列的金額存在差異，而差異可能很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與盧浮集團股權之估值有關之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計算之會計師報告

致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審核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之計算，而該等計算乃對盧浮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100%股權進行估值(「估值」)之基礎，有關估值已由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編製。盧浮集團為於法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酒店營運及管理。估值乃基於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且將載入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關於涉及收購盧浮集團之100%股權之通函(「通函」)內。

董事對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董事所釐定及載於通函「IX.上市規則的涵義 — 有關盈利預測的資料」一節的基準及假設(「該等假設」)編製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該責任包括進行與就估值編製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相關之適當程序及採納適當之編製基準，以及作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估計。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3)條之規定，對估值所依據之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之計算是否準確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且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

以外之核證委聘」進行委聘工作。該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從道德操守，並計劃及進行核證委聘工作，以合理保證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之計算是否與該等假設貫徹一致。吾等之工作並不構成對盧浮集團之任何估值。

由於估值與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有關，故於編製時並無採納貴公司之任何會計政策。該等假設包括有關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性質屬假定的假設，該等事件及行動可能會亦可能不會發生，故未能按與過往業績相同之方式予以確認及核實。即使所預期之事件及行動會發生，實際結果仍很可能與估值有所出入，甚或截然不同。因此，吾等並無就該等假設是否合理有效而進行審閱、審議或進行任何工作，亦不就此發表任何意見。

意見

根據上述各項，吾等認為，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之計算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根據該等假設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Deloitte.

德勤

敬啟者：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
有關盧浮集團估值之現金流預測

吾等謹此提述由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中國估值師」)編製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有關Groupe du Louvre(「盧浮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之估值之評估報告(「評估報告」)，內容有關收購盧浮集團之100%股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按收益法下的貼現現金流基準編製之評估報告被視為上市規則第14.61條下的盈利預測(「盈利預測」)。按照上市規則第14.62(3)條的規定，發出此函件之目的僅為向閣下報告，且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並非就盈利預測或估值之算術計算或就此採納之會計政策作出報告。吾等之工作並不構成對盧浮集團之任何估值。吾等不會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吾等工作所涉及、產生或相關之任何責任。

作為貴公司交易的財務顧問，吾等已與董事、盧浮集團管理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盧浮集團的申報會計師)及中國估值師討論構成編製盈利預測部分基準及假設的資料及文件，閣下作為董事須對此負全責。吾等另考慮通函附錄五所載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向閣下發出的函件，內容有關按照董事於作出盈利預測時釐定的基準及假設編製的貼現現金流之計算方法。吾等留意到編製盈利預測時並無採納貴公司

之會計政策，原因在於盈利預測只涉及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盈利預測乃根據多個基準及假設作出。由於相關假設乃關於可能但未必會發生的未來事件，故盧浮集團業務的實際財務表現可能但未必會如期達致，且差異可能重大。

根據上述基準及在並無對中國估值師選取的估值方法、基準及假設(中國估值師及貴公司須對此負責)是否合理發表任何意見的前提下，吾等信納盈利預測乃閣下經審慎周詳諮詢後作出，閣下作為董事須對此負全責。

此 致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楊新東路24號

316至318室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何小曼

謹啟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該守則對本公司監事的適用性被視為與董事相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俞敏亮先生（執行董事）為錦江國際的主席，而陳文君女士（執行董事）為錦江國際的高級副總裁。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錦江國際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之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

於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兩位董事俞敏亮先生及楊衛民先生持有錦江酒店股份的股數如下：

姓名	持有錦江酒店股份的股數	權益性質	身份	佔錦江酒店股份總股本百分比
俞敏亮	14,305	好倉	實益擁有人	0.0024%
楊衛民	497,339	好倉	實益擁有人	0.0824%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概無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任何該等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

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該守則對本公司監事的適用性被視為與董事相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3.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監事與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訂立於一年內未屆滿或有關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4.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彼等或其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經擴大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經擴大集團的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如彼等各為控股股東則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5. 於經擴大集團資產、合約或安排中擁有對經擴大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或處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或擬由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處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於本通函日期仍然存續並對經擴大集團之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6.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經擴大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尚未了結或構成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要求。

7. 重大合約

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訂立以下重大合約（並非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 (i) 錦江酒店股份、天津華勝旅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中國華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錦江酒店股份收購時尚之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權，現金對價合計為人民幣710,000,000元；
- (ii) 本公司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工商銀行上海」）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備用信用證出具協議，內容有關工商銀行上海向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New York Branch（「ICBC New York」）出具的備用信用證，以及本公司與工商銀行上海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備用信用證出具協議，內容有關工商銀行上海向ICBC New York出具的備用信用證；
- (iii) 本公司與錦國投就轉讓於上海華亭賓館有限公司45%股權予錦國投，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現金對價為人民幣901,302,638.46元，以及本公司、錦國投與錦江國際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的擔保協議，內容有關錦江國際就錦國投的付款責任提供擔保；
- (iv) 盧浮酒店集團（作為賣方）與H2M（作為買方）就轉讓於CLORA的13,499股股份（面值為15,275歐元）予H2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的股份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1,166,562.96歐元，CLORA為擁有股本206,219歐元的合夥企業(société en nom collectif)，其註冊辦公室位於Chelles, 77500, rue du Chateau Gaillard，於RCS Meaux以號碼420 832 339註冊；
- (v) 盧浮酒店集團與H2M就轉讓盧浮酒店集團就其附屬公司CLORA持有的應收賬款予H2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的應收賬款轉讓協議，現金對價為1,561,682.22歐元；此轉讓與盧浮酒店集團與H2M於同日訂立的股份轉讓有關，據此，H2M自盧浮酒店集團收購CLORA的所有股份（請參閱上文第(iv)段）；
- (vi) 上海銀河賓館有限公司（「銀河賓館」）、上海錦江飯店有限公司（「錦江飯店」）與上海晟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晟域公司」）就轉讓上海錦賀資產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權予晟域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現金對價為人民幣1,262,467,806.00元，以及銀河賓館、錦江飯店、晟域公司與陽光新業

地產股份有限公司(「陽光股份」)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的擔保協議，內容有關陽光股份就晟域公司的付款責任提供擔保；

- (vii) 盧浮酒店集團(作為賣方)與Généfim(作為買方)就轉讓房地產予Généfi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的房地產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3,900,000歐元，該房地產包括土地、建築物及設備，位於9 rue Albert Walter, ZAC rue Saint Denis Basilique, Ilot 7(地籍標記："Section AL n° 334 lieudit "9 rue Albert Walter")；
- (viii) 盧浮酒店集團(作為賣方)與Genefim(作為買方)就轉讓房地產予Genefi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房地產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1,033,579歐元，該房地產包括以CAMPANILE品牌經營為三星級酒店並設有41間房間的酒店樓宇，包括設有接待室的住宅樓宇、廁所、洗手間、餐廳／早餐室、廚房、修道室、44個停車位、花園及一個露台，位於Avignon (Vaucluse) 84140 60 Rue du Bon Vent, Zone de la Cristole, Route de Marseille, Monfavet(地籍標記："Section AL n° 304及Section 312, lieudit "60 rue du Bon Vent)；
- (ix) SNC Invest Hotels Fougères Eysines(作為賣方)與Genefim(作為買方)就轉讓房地產予Genefi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房地產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1,074,988歐元，該房地產包括以CAMPANILE品牌經營為三星級酒店的酒店樓宇，設有48間房間、2幢「住宅」(住所)，包括設有接待室的宴會樓、廁所、洗手間、餐廳／早餐室、廚房、修道室、電視室、47個停車位、花園及露台，位於Fougères (Ille-et-Vilaine) 35300 28 Route d'Ernée(地籍標記：Section AL n° 282, lieudit "28 Route d'Ernée")；
- (x) 盧浮酒店集團(作為賣方)與Genefim(作為買方)就轉讓房地產予Genefi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房地產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1,425,308歐元，該房地產包括一塊土地，位於Vitrolles (Bouches du Rhône, 13127, 708 Route de la Seds, Le Griffon(地籍標記：Section AN, n°05, lieudit le Griffon及Section AN, n°06, lieudit le Griffon)，以及以CAMPANILE品牌經營為三星級酒店用作酒店用途的樓宇及餐廳，位於708 Route de la Seds, Le Griffon，包括設有餐廳、會議室、電視室等的主樓、2座設有40間房間的單層住宅樓宇、36個停車位、花園及露台；
- (xi) Gestion Hotels Pontarlier Strasbourg Saintes(作為賣方)與Genefim(作為買方)就轉讓房地產予Genefi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房地產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1,021,088歐元，該房地產包括以CAMPANILE品牌經營為三星級酒店的酒店樓宇，設有46間房間、2幢「住宅」(住所)，包括設有接待室的住宅樓宇、餐廳／早餐室、廚房、修道室、電視室、70個停車位、花園及露台，位於

Pontalier (Doubs) 25300 4 Rue Donnet-Zedel, ZAC des Grands Planchants (地籍標記：BK n° 197, lieudit "4 rue Donnet-Zedel")；

(xii) Gestion Hotels De Vichy (作為賣方) 與 Genefim (作為買方) 就轉讓房地產予 Genefi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房地產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 1,015,603 歐元，該房地產包括以 CAMPANILE 品牌經營為三星級酒店的酒店樓宇，設有 46 間房間、2 幢「住宅」(住所)，包括設有接待室的宴會樓、洗手間、餐廳／早餐室、廚房、修道室、電視室、技術區域、50 個停車位、花園及露台，位於 Bellerive-sur-Allier (Allier) 03700 74 Avenue de Vichy (地籍標記：Section AE n° 0046 lieudit "Pré des Rauches," Section AE n° 0285 lieudit "Pré des Rauches," Section AE n° 0288 lieudit "74 Avenue de Vichy," Section AE n° 0292 lieudit "11 Impasse de la rue Golf")；

(xiii) Invest Hotels Sept 91 (作為賣方) 與 Genefim (作為買方) 就轉讓房地產予 Genefim，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房地產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 1,630,371 歐元，該房地產包括以「Première classe」品牌經營的酒店樓宇，設有 71 間房間，包括接待處、早餐室、技術區域、3 間洗衣房、75 個停車位、花園及露台，位於 Sauvigny-le-Bois (Yonne) 89200 La Cerce RN6 (地籍標記：Section ZP n° 115, Section ZP n° 84, lieudit "La Cerce RN6")；

(xiv) RAP (作為賣方) 與 Gyrfalcon Capital Sàrl (作為買方) (在盧浮酒店集團的見證下) 就轉讓應收賬款予 Gyrfalcon Capital Sàrl，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轉讓協議，現金對價為 1,127,246 歐元；

經轉讓應收賬款由 RAP 就 Hotel Gril Bureau de Moirans 持有，原因為透過賣方於 Hotel Gril Bureau de Moirans 的股東往來賬戶的經營，以及(視情況而定) 終止賣方與 Hotel Gril Bureau de Moirans 訂立的現金池協議。

此應收賬款轉讓與以下事項有關：(i) 盧浮酒店集團作為賣方與 BAHO 作為買方於同日訂立的股份出售協議，BAHO 及其附屬公司 JUGAVAD 於同日收購 Hotel Gril Bureau de Moirans 的 100% 股份；及(ii) RAP 與 Gyrfalcon Capital Sàrl 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的議定書，據此，RAP 承諾向 BAHO 出售 Hotel Gril Bureau de Moirans 的股份同時，向 BAHO 出售上文所述的經轉讓應收賬款 — RAP 就上述的責任取代 BAHO。

(xv) Envergure Participations 及 RAP (作為賣方) 與 BAHO 及 JUGAVAD (作為買方) 就轉讓 Gestion Hotels Mulhouse Morschwiller 的 100% 股份予 JUGAVAD (100 股股份，即 0.5%) 及 BAHO (19,900 股股份，即 99.5%)，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

十一日的股份購買協議，現金對價為2,161,200歐元，Gestion Hotels Mulhouse Morschwiller為一家位於Morschwiller Le Bas的公司(68790-1 rue de la source，於Mulhouse的貿易及公司登記處以編號350 281 929註冊)；

- (xvi) 盧浮酒店集團(作為賣方)與Genefim(作為買方)就向Genefim轉讓位於Brive-la-Gaillarde (Corrèze) 19100 Avenue du Général Pouyade(地籍參考：Section EW n° 332, lieudit "Rue Armand Sourie")的房地產(包括「Première classe」品牌經營的一幢酒店建築，含59間房間及一所「住宅」(住所)，設有宴會樓／早餐室、早餐準備區、衛生間、技術區、洗衣間、60個車位、花園及露台)，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房地產出售協議，現金對價為1,231,070歐元；
- (xvii) 盧浮集團(作為賣方)、Star Investment I Sàrl(作為買方)及Star SDL Investment Co Sàrl(就合約有限條款的目的，即「付款」及「聲明及保證」)就轉讓構成Baccarat SA股本的66.62%股份予Star Investment I Sàrl，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日的股份購買協議，現金對價為77,477,820歐元，Baccarat SA為法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註冊辦公室位於rue des Cristalleries, 54120 Baccarat, France，於Nancy的商業登記處以編號760 800 060註冊；
- (xviii) 盧浮集團(作為賣方)、Star Investment I Sàrl(作為買方)及Star SDL Investment Co Sàrl(就合約有限條款的目的，即「買價」及「聲明及保證」)就轉讓盧浮集團於Baccarat的往來股東賬戶予SDL Investment I S.à.r.l，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日的應收賬款轉讓協議，對價為5,137,344.56歐元；
- (xix) 本公司與上海晟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晟璞投資」)就轉讓銀河賓館90%股權予晟璞投資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現金對價為人民幣759,020,404.34元，以及本公司、晟璞投資與陽光股份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的擔保函件，內容有關陽光股份就晟璞投資的付款責任提供擔保；
- (xx) 本公司與錦江國際集團北方有限公司(「錦江國際北方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的產權交易合同，內容有關轉讓於上海新苑賓館的57%產權予錦江國際北方公司，現金對價為人民幣14,674,477.24元；
- (xxi) 賣出期權協議及賣方與盧森堡海路投資就賣出期權協議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的修訂協議第1號；

(xxii) 股份購買協議；

(xxiii) 應收賬款轉讓協議；及

(xxiv) 交割託管協議。

8. 其他事項

(a) 康鳴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康先生為高級會計師，持有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曾任錦江酒店股份董事會秘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收到的聯交所之確認函，康先生已符合上市規則所載對公司秘書的要求。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為莫明慧女士。莫女士為凱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擁有逾15年公司秘書工作經驗。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

(b) 本公司於中國的法定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楊新東路24號316至318室，而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上海市延安東路100號聯誼大廈26樓。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是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c) 本通函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9.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於本通函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或專業顧問的資格：

名稱	資格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	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企業財務顧問已就本通函之刊發各自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之形式及涵義載入彼等各自之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未撤回其同意書。

10. 專業人士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企業財務顧問各自：

- (a) 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任何權利或選擇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及
- (b) 概無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處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或擬由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處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1. 備查文件

由本通函日期起計14日期間（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一般辦公時間內，下列文件副本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第2座36樓可供查閱：

- (i)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
- (ii)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提述之重大合約；
- (iii) 標的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iv) 有關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 (v) 本公司財務顧問德勤企業財務顧問發出有關盈利預測之函件，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 (vi) 標的集團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發出有關盈利預測之函件，其文本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 (vii) 本公司分別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年報；
- (viii) 本附錄「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及
- (ix) 本通函。